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

# Perennial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8)

### 主要交易

### 建議投資發電項目

---

本封頁所用詞彙應與本通函「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5至16頁。

2023年10月25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5
附錄一 — 本集團財務資料 .....	I-1
附錄二 — 目標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	II-1
附錄三 — 目標公司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II-1
附錄四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IV-1
附錄五 — 估值報告.....	V-1
附錄六 — 一般資料.....	VI-1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資本承擔」	指	由久泰邦達向目標公司注資的註冊資本金額，詳情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II.投資合作協議－(e)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及久泰邦達的總投資」一節
「本公司」	指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代價」	指	建議收購的代價(即人民幣4,948,461元)
「按金」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II.投資合作協議－(e)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及久泰邦達的總投資－(i)建議收購」一節所界定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經擴大集團」	指	建議收購完成後之本集團
「可行性研究報告」	指	電力設計研究院所編製的發電項目可行性研究報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釋 義

---

「貴州邦達」	指	貴州邦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由余邦平先生(執行董事)及余邦成先生(余邦平先生的胞弟)分別擁有90%及10%權益的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投資合作協議」	指	久泰邦達與合營夥伴訂立的日期為2023年8月25日的投資合作協議，其詳情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II.投資合作協議」一節
「久泰邦達」	指	貴州久泰邦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合營夥伴」	指	中電建電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3年10月20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改、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訂
「中國電力」	指	中國電力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上交所：601669)

---

## 釋 義

---

「電力設計研究院」	指	中國電建集團貴州電力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為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目前擁有超過20項相關資格，其中包括國家勘察綜合類甲級、電力行業設計甲級、工程諮詢資信甲級、電力工程監理甲級、測繪甲級、環境工程設計服務能力評價甲級、工程造價諮詢甲級及建築行業(建築工程)甲級等
「發電項目」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II.投資合作協議－(c)目的」一節所界定的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建議收購」	指	由久泰邦達向合營夥伴建議收購目標權益
「建議投資」	指	由久泰邦達根據投資合作協議的條款建議投資發電項目，包括建議收購及由久泰邦達向目標公司建議注入資本承擔
「公開競拍程序」	指	合營夥伴擬在北京產權交易所出售目標權益的程序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 釋 義

---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不時持有人
「Spring Snow」	指	Spring Snow Management Limited，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其直接持有864,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4.0%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中電建盤州低熱值煤發電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為合營夥伴的全資附屬公司
「目標權益」	指	於本通函日期目前由合營夥伴持有的目標公司49%股權
「估值報告」	指	由估值師就目標權益發出的估值報告，其文本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估值師」	指	方程評估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Perennial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8)

執行董事：

余邦平先生(主席)

余支龍先生(行政總裁)

王世澤先生

李學忠先生

劉啟銘先生

余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偉豪先生

Punnya Niraan De Silva先生

張雪婷女士

王秀峰先生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運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2座

10樓1003室

**主要交易**

**建議投資發電項目**

**I.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25日、2023年9月15日、2023年9月18日及2023年9月19日之公告。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投資合作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進一步詳情。

**II. 投資合作協議**

於2023年8月25日(交易時段後)，久泰邦達與合營夥伴訂立投資合作協議，主要條款載於下文：

**(a) 日期**

2023年8月25日

**(b) 訂約方**

(i) 久泰邦達

(ii) 合營夥伴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合營夥伴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c) 目的**

根據投資合作協議，訂約方將透過目標公司共同合作並投資盤南低熱值煤資源綜合利用發電項目(「發電項目」)。

發電項目涉及於貴州六盤水市建設、開發及營運一座燃煤電廠，其包括兩(2)組660兆瓦超超臨界循環流化牀燃煤發電機組。

**(d) 目標公司的持股架構**

根據投資合作協議，待協議所載先決條件獲達成後，目標公司在建議收購完成時將由久泰邦達持有49%權益及由合營夥伴持有51%權益。目標公司預期將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建議收購完成後，其業績及淨資產將使用權益法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e) 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及久泰邦達的總投資**

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總額將為人民幣1,050百萬元。於最後可行日期，目標公司的繳足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合營夥伴為目標公司的唯一股東。

**(i) 建議收購**

於2023年7月19日，合營夥伴就建議轉讓目標權益(佔目標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49%股權)於北京產權交易所進行公開競拍程序。

## 董事會函件

根據公開競拍程序的條款及條件，待久泰邦達的資格獲認定為合資格投標方後，久泰邦達將支付人民幣1.48百萬元（「按金」）予北京產權交易所指定銀行賬戶。倘久泰邦達被確認為中標方，久泰邦達及合營夥伴將簽訂股權交易合同，而久泰邦達須於上述股權轉讓協議生效後五(5)個營業日內向北京產權交易所指定銀行賬戶支付代價。由久泰邦達先前支付的按金將被視作代價的部分付款。任何久泰邦達支付予北京產權交易所指定銀行賬戶的款項將以託管方式持有，直至建議收購完成。

於2023年8月28日，久泰邦達根據公開競拍程序就目標權益提交標書，投標價為人民幣4,948,461元，及久泰邦達於2023年9月18日獲確認為中標者。

### (ii) 建議資本承擔

根據投資合作協議，久泰邦達及合營夥伴各自將按彼等於目標公司的股權比例，分四(4)期以現金注入其餘註冊資本(即人民幣1,040百萬元)，詳情如下：

	久泰邦達將 注入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合營夥伴將 注入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0月31日或之前(就合營夥伴而言)／ 建議收購完成後五(5)個營業日內(就久泰邦 達而言)	93,100	96,900
2024年3月31日或之前	147,000	153,000
2024年6月30日或之前	147,000	153,000
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	122,500	127,500
總計	<u>509,600</u>	<u>530,400</u>

本集團擬(a)透過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代價人民幣4,948,461元；及(b)部分以本集團內部資源約人民幣359.6百萬元和部分以獨立第三方借款約人民幣150百萬元撥付資本承擔人民幣509.6百萬元。

---

## 董事會函件

---

代價及資本承擔乃久泰邦達與合營夥伴經參考(其中包括)目標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發電項目的業務前景及可行性研究報告(詳情載於本董事會函件「IV.可行性研究報告的進一步資料」一節),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磋商後達成。

考慮到目標公司的資本預算及現金流預測(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五「資本預算及財務規劃審閱」一節)以及可行性研究報告,本公司認為資本承擔人民幣509.6百萬元屬公平合理,理由如下:

- (aa) 發電項目的資本預算及財務規劃均由電力設計研究院擬備,當中電力設計研究院已參照《建設項目經濟評價方法與參數》(第三版)及《火電工程限額設計參考造價指標(2020年水準)》作為該等資本預算及財務規劃所採用主要參數來源及詳情的依據。估值師已審閱該等資本預算及財務規劃,更新截至2023年6月30日(「評估日期」)的市場參數如無風險利率、可資比較公司貼現率等,並複製發電項目的財務規劃,以證明發電項目於評估日期的可行性。基於估值師已考慮相關參數及應用公認評估方法,並計及當前行業標準、法規及指引以確保預測的準確性及可靠性,本公司認為資本預算及現金流預測屬公平合理。
- (bb) 按照可行性研究報告,發電項目所需資本總額約為人民幣5,250百萬元,而目標公司擬部分透過其股東出資及部分透過外部借貸為該項目融資。由於人民幣509.6百萬元的資本承擔與久泰邦達於建議收購完成後持有的目標公司股權比例相稱,且基於上文(aa)段所述理由,本公司認為發電項目的資本預算及現金流預測屬公平合理,故本公司認為人民幣509.6百萬元的資本承擔屬公平合理。

---

## 董事會函件

---

- (cc) 本公司注意到，估值師在審視資本預算分析時已使用7.79%稅後貼現率。該貼現率乃藉由參照市場法採用的可資比較公司及中國現行長期借貸利率計算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達致。藉採用7.79%稅後貼現率計出的發電項目淨現值為正數，約人民幣29百萬元，而該項目的內部回報率約為7.81%，高於本公司承擔一項投資所要求的回報率。據此，本公司認為人民幣509.6百萬元的資本承擔屬公平合理。
- (dd) 具體而言，可行性研究報告對發電項目進行了全面的經濟評估、成本分析、財務業績評估及競標能力分析：
- *經濟評估*：可行性研究報告包括對發電項目的經濟評估，其中考慮了發電廠的年利用率、內部回報率及電價等因素。評估結果顯示財務指標良好，包括購電價格低於貴州省新建燃煤發電機組的基準價。該結果說明，發電項目有可能產生足夠的收益以證明資本承擔屬合理。
  - *成本分析*：可行性研究報告包括對發電項目的全面成本分析，其中包括靜態投資及單位成本。發電項目靜態投資的單位成本估計為每千瓦人民幣3,973元，該成本與參考成本指數進行比較，以確定發電項目成本水平的適當性。該分析通過確保成本合理且與行業標準保持一致，提供了證明資本承擔合理性的依據。
  - *財務業績評估*：可行性研究報告通過考慮總投資回報率及資本淨利潤率等財務指標，對發電項目的財務業績進行評估。該等指標有助於評估發電項目的盈利能力及潛在的投資回報。倘財務業績指標顯示正面的結果，並達到或超出預期基準，則證明資本承擔屬合理。

- **競標能力分析：**可行性研究報告通過將併網電價與該地區燃煤發電機組的基準價進行比較，分析發電項目在電力市場上的競爭力。可行性研究報告指出，發電項目的電價低於基準價，說明該項目具有競標能力。這表示發電項目在經濟上具可行性，所需的資本承擔亦屬合理。

因此，可行性研究報告所披露的發電項目的正面的發現及結果為發電項目的經濟可行性及競爭力提供理據，從而證明向發電項目分配資本資源屬合理。

### **(f) 目標公司的董事會**

目標公司的董事會將由七(7)名董事組成，其中合營夥伴有權提名四(4)名董事，包括董事會主席。久泰邦達有權提名兩(2)名董事，而其餘董事則由久泰邦達推薦及由目標公司的員工代表大會推選的員工擔任。

### **(g) 目標公司的監事會**

目標公司的監事會將由三(3)名監事組成，其中合營夥伴及久泰邦達各自有權提名一(1)名監事，由久泰邦達提名的監事將為監事會主席，而其餘員工監事則將由目標公司的員工代表大會提名及推選。

### **(h) 目標公司的高級管理層**

久泰邦達將有權提名目標公司的總經理及副經理，而目標公司其餘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則將由合營夥伴根據國有企業領導幹部配備要求推薦或提名。

### **(i) 目標公司的煤供應**

目標公司目前擬定將向久泰邦達或貴州邦達採購煤，以用於發電業務。

**(j) 建議收購的先決條件**

建議收購須待以下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 (i)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就建議投資刊發通函；
- (ii) 久泰邦達已就建議投資獲得全部所需批准，包括建議投資(i)已遵照上市規則規定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或(ii)已獲股東(即於有關批准建議投資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倘須召開該股東大會)共同持有超過50%投票權的一名股東或一組緊密聯繫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以書面股東批准方式批准；及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及
- (iii) 合營夥伴保證目標公司的成立、建設及營運符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監督及管理國有資產的相關法規並確保目標公司取得一切必要的資格及證書，且該等資格及證書須繼續有效等)。

倘建議收購任何先決條件未有於2023年12月31日或之前達成，則投資合作協議將告終止。

於最後可行日期，上文先決條件(ii)已經達成。

**(k) 建議收購的完成**

待投資合作協議所載的所有先決條件達成後，建議收購將告完成。

完成建議收購後，目標公司將由久泰邦達擁有49%權益及由合營夥伴擁有51%權益。目標公司預期將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建議收購完成後，其業績及淨資產將使用權益法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l) 終止**

倘投資合作協議於建議收購完成前終止或倘建議收購任何先決條件未有於2023年12

## 董事會函件

月31日或之前達成，則合營夥伴及／或目標公司(如適用)將於終止日期起計五(5)個營業日內向久泰邦達償還久泰邦達就建議投資支付予彼等的任何款項(包括按金)。

### III. 目標公司的資料

目標公司為於2022年4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業務範圍包括發電業務、輸電業務、供(配)電業務、熱力生產和供應。

由於目標公司尚未開展業務，故其自成立以來並無錄得任何收益或利潤。目標公司自2022年4月1日註冊成立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產生虧損約人民幣294,000元及全面開支總額約人民幣3,768,000元。下表載列目標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總資產、總負債、淨資產及淨流動負債狀況：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元
總資產	20,038,000	91,708,000
總負債	10,332,000	85,770,000
淨資產	9,706,000	5,938,000
淨流動負債	1,736,000	8,583,000

有關目標公司自2022年4月1日註冊成立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會計師報告以及歷史財務表現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請分別參閱本通函附錄二及附錄三。

目標權益於2023年6月30日由估值師按市場法估值為人民幣5,118,000元。

誠如估值報告所述及根據本公司與估值師的討論，已採納市場法釐定於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49%股權的經評估公平值。本公司已與估值師就其估值方法進行深入討論，並了解評估目標權益有三種公認方法，即成本法、收入法及市場法。根據估值師的意見，成本法及收入法均被視為不適合評估目標權益的公平值，理由如下。

---

## 董事會函件

---

首先，由於目標公司是為進行一項長期項目(即發電項目)而成立，故透過成本法僅根據重置或替換成本評估其價值並不足夠。成本法未能充分反映發電項目的整體價值。

其次，考慮到目標公司處於新建階段，並無堅實背景作未來預測，本公司認為，可得資料不足以準確預測收入法所需的長期財務狀況。

另一方面，市場包含眾多於同一業務及地點(即中國)經營之行業可資比較公司。該等可資比較公司為可靠價格指標，因此本公司認為市場法適用於評估目標權益之公平值。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五所載之估值報告。

### IV. 可行性研究報告的進一步資料

#### (a) 可行性研究報告的範圍

可行性研究報告的範圍包括：

- (i) 詳述貴州電力系統的現況，分析及預測電力市場的需求及為項目規模、選擇單位及營運模式提出建議；制定發電廠連接計劃，包括電壓等級及輸出電路數量，以進一步證明發電項目的必要性；
- (ii) 評估發電廠燃料資源及供應情況；進行深度調查及分析煤炭來源，以展示燃料供應的可靠性及決定運輸方法；
- (iii) 為場地的環境情況、運輸、水源供應、灰燼及礦渣場進行工程地質學、水文學及氣象學上的研究；為整體廠房佈局、設備安裝及有關煤炭運輸、水源供應、處理灰燼、電力系統及控制的技術解決方案提出概念工程設計；為主要技術解決方案進行技術及經濟上的比較，以全面展示發電項目的可行性；
- (iv) 識別發電項目建設對環境的影響，提出環境保護及緩解的原則及措施；

- (v) 為勞動安全、產業衛生、節能制定計劃，並為發電項目的建設編製人員；及
- (vi) 估算發電項目的投資金額並作出經濟利益分析，以提供一份全面的經濟評估總結。

### **(b) 編製基準及意見基準**

可行性研究報告根據前國家計劃委員會及建設部聯合頒佈的《建設項目經濟評價方法與參數》(第三版)以及中國現行金融及稅務法規編製。

可行性研究報告中包含的財務評估計算和原始數據基於《火電工程限額設計參考造價指標(2020年水準)》。

### **(c) 可行性研究報告的發現及結果**

根據可行性研究報告，發電項目符合國家工業政策及《煤電節能減排升級與改造行動計劃》的要求，因為發電項目促進了低熱值煤資源的綜合利用，支持了貴州省煤電行業的轉型及升級，從而為可持續綠色發展作出貢獻。

由於貴州省的電力需求快速且穩定增長，需要高效及清潔的燃煤發電以保證可持續的能源供應。發電項目的建設將有助於滿足省內的電力需求及促進向其他地區的輸電。此外，該項目將加強此地區的採煤能力，刺激經濟發展，且符合國家能源發展轉移西部地區戰略。

發電項目的經濟評估乃基於年利用率每組4,000小時及內部回報率10%。發電廠營運期上網電價為人民幣336.34元/兆瓦時，此價格低於貴州省新建燃煤發電機組上網電價基準人民幣351.5元/兆瓦時。相關財務指標，如總投資回報率及資本淨利潤率等良好，證明發電項目具有競標能力。

---

## 董事會函件

---

發電項目作為一項綜合利用項目，將風能、太陽能及能源儲存與燃煤發電相結合，預計將帶來巨大的經濟、社會以及環境利益。該項目符合六盤水及盤州區的建設節能環境友好社會的目標，也加速了新工業化進程。

### V. 久泰邦達及合營夥伴的資料

久泰邦達為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為本公司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在中國從事煤炭勘探及開採以及煤炭洗選。

合營夥伴為中國電力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電力為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上交所：601669)，其控股股東為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為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管理的國有企業。合營夥伴主要從事生產及供應熱力及電力。

### VI. 建議投資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投資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建議投資為本集團提供了在能源領域多元化發展業務的機會。

建議燃煤電廠位於六盤水市，鄰近本集團營運的苞谷山煤礦、紅果煤礦及謝家河溝煤礦。在採煤及洗煤的過程中會產生大量矸石、中煤及泥煤，統稱低熱值煤。

董事會認為對發電項目的建議投資將為本集團的低熱值煤提供穩定及可靠的客戶基礎及市場，因為燃煤電廠將向本集團採購煤以用於發電。是次合作締造營運協同效應，一方面發電廠受惠於穩定的煤供應，另一方面本集團可獲得長期客戶，雙方在營運及效率上都得到優化，同時亦實現本集團的煤的分級利用，並延長本集團的煤產業價值鏈。

再者，低熱值煤的有效利用可減少本集團的堆存量，對開採區域的大氣及土壤質量的環保工作有利。

此外，合營夥伴為國有企業，在生產及供應熱力及電力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

---

## 董事會函件

---

與合營夥伴合作能讓本集團獲得其在能源領域的豐富經驗、技術專長及資源。是次合作將促進項目的高效執行及將發電廠建設的相關風險降至最低。

根據上文，董事認為，建議投資的條款均屬公平合理，且建議投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VII.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有關建議投資(即代價及資本承擔匯總計算)的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而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10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建議投資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最後可行日期，合營夥伴及其任何聯繫人並無持有任何股份。由於概無股東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就批准建議投資、投資合作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放棄投票，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及第14.86條，只要目標公司的申報會計師在會計師報告發表無保留意見，將可接受股東的書面批准替代舉行股東大會。否則，本公司將召開股東大會，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通過有關批准建議投資、投資合作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的決議案。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已自Spring Snow(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0%)取得股東書面批准，以批准建議投資。

### VIII. 其他資料

亦請閣下垂注本通函各附錄所載之其他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余邦平  
謹啟

2023年10月25日

## 1. 本集團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在以下文件內披露，該等文件已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erennialenergy.hk](http://www.perennialenergy.hk))刊載。請參閱下列超連結：

- 本公司於2021年4月23日刊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71頁至149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1/0423/2021042301723\\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1/0423/2021042301723_c.pdf)
- 本公司於2022年4月21日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100頁至208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2/0421/2022042100664\\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2/0421/2022042100664_c.pdf)
- 本公司於2023年4月25日刊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102頁至208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5/2023042500430\\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5/2023042500430_c.pdf)
- 本公司於2023年9月7日刊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第28頁至53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907/2023090700453\\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907/2023090700453_c.pdf)

## 2. 債務

於2023年8月31日(即就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的未償還債務人民幣1,316,540,000元包括：

- (a) 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314,575,000元包括：
  - (i) 無抵押及無擔保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374,041,000元；
  - (ii) 以應收票據人民幣549,659,000元作抵押的有抵押及無擔保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548,433,000元；及
  - (iii) 透過本集團若干資產(包括若干無形資產)質押作抵押並由本集團關聯方擔保的有抵押及有擔保銀行借款人民幣392,101,000元；

- (b) 租賃負債人民幣1,965,000元，其中人民幣1,727,000元以租賃按金人民幣437,000元作抵押並為無擔保，人民幣238,000元為無抵押及無擔保。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除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於2023年8月3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未償還債務證券、銀行透支、承兌負債(不包括一般貿易票據)、承兌信貸、租購承擔、按揭或押記、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自2023年8月31日起的債務或或然負債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 3. 營運資金

經考慮經擴大集團當前的內部資源及可動用的銀行融資後，並考慮到建議投資和在並無不可預見的情況下，董事在作出審慎週詳的查詢後，認為經擴大集團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應付自本通函日期起計至少12個月的需要。

### 4. 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的財政或貿易狀況自2022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5. 建議收購對本公司盈利、資產及負債的影響

建議收購完成時，目標公司應由久泰邦達擁有49%權益及由合營夥伴擁有51%權益。建議收購事項完成時，目標公司應以本公司聯營公司入賬，且其業績及資產淨值會以權益法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以下載列本集團的主要財務資料及經擴大集團於完成後的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用途)，猶如就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建議收購事項已於2023年6月30日完成。經擴大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根據董事的判斷及假設編製，僅供說明用途。其可能因其假設性質而不會反映經擴大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真實財務狀況。有關「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及相關編製基準，請參閱本通函附錄四。

**(a) 盈利**

誠如本通函附錄二目標公司會計師報告所示，目標公司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任何收益及純利。本公司認為，在緊接建議收購事項完成後不會對本集團的損益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在建議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任何損益應由久泰邦達及合營夥伴按彼等各自在目標公司相關股權的比例分攤或承擔。

**(b) 資產及負債**

根據本通函附錄四所示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完成已於2023年6月30日落實，經擴大集團的綜合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將分別由約人民幣4,349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914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4,856百萬元及約人民幣2,424百萬元。

**6. 經擴大集團的財務及貿易前景**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勘探及開採焦煤以及洗煤業務，而目標公司將會於貴州六盤水市從事營運一座燃煤電廠，其包括兩組660兆瓦超超臨界循環流化牀燃煤發電機組。

近期市場走勢令焦煤部分受到影響，加上供應受限及內需放緩，令物價受到波動。與焦煤需求密不可分的鋼鐵市場表現疲弱，亦影響西南地區當地的市場。

然而，貴州省已宣佈多項2023年主要建設項目及重大舉措，以項目數量計為全國排名第一。相關項目連同集中運輸發展，預計為當地的焦煤需求提供重大動力。此外，基建項目如在紅果區興建公路及預計在紅果經濟開發區有鐵路抵達，料對當地企業包括本集團帶來額外利益。

完成建議發電廠項目後，本公司擬向目標公司出售低熱值煤來發電。這合作安排加強營運的協同效應，因發電廠具有穩定的煤炭供應，而本集團獲得專屬客戶。透過改善雙方的營運及效益，這合作方式令本集團煤炭資源可按品位使用，同時延長煤炭業的價值鏈。

在本集團仍專注核心業務下，本集團於自身現有業務範圍內及以外地方，繼續積極尋求不同商機。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並未承諾任何特定發展計劃，但仍致力物色、追尋與其戰略目標一致的合適機遇。

以下第II-1至II-25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

# Deloitte.

# 德勤

致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有關中電建盤州低熱值煤發電有限公司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 緒言

我們就第II-3至II-25頁所載的中電建盤州低熱值煤發電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發出報告，該等資料包括目標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目標公司於自2022年4月1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II-3至II-25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為載入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25日有關建議收購目標公司49%股權的通函(「通函」)而編製。

##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目標公司的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及負責採取目標公司的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引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貴公司董事對本通函的內容負責，其中包括目標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該等資料為根據與貴公司會計政策大致相符的會計政策編製。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我們的意見。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執行工作，以合理確定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的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基準，考慮與實體編製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有關情況的程序，惟並非就實體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估目標公司的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已獲得的憑證屬充分及恰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按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基準，真實公平地反映目標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以及目標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有關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事宜的報告

###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I-3頁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3，當中列明目標公司並無就有關期間宣派或派付股息。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3年10月25日

## 目標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

##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歷史財務資料，其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目標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為歷史財務資料的基礎，其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並已由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全部幣值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人民幣千元)。

##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自2022年4月1日 註冊成立日期起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3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5	2	4
行政開支		(296)	(3,768)
融資成本	6	—	(4)
除稅前虧損	7	(294)	(3,768)
稅項支出	8	—	—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294)	(3,768)

## 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9	10,792	87,731
其他應收款項	10	650	959
		<u>11,442</u>	<u>88,690</u>
<b>流動資產</b>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1	7,5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1,096	2,938
其他應收款項	10	–	80
		<u>8,596</u>	<u>3,018</u>
<b>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13	–	10,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10,332	1,444
租賃負債		–	157
		<u>10,332</u>	<u>11,601</u>
<b>流動負債淨額</b>		<u>(1,736)</u>	<u>(8,58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9,706</u>	<u>80,107</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81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貸款	15	–	74,088
		<u>–</u>	<u>74,169</u>
<b>資產淨值</b>		<u><u>9,706</u></u>	<u><u>5,938</u></u>
<b>資本及儲備</b>			
實繳股本	16	10,000	10,000
累計虧損		(294)	(4,062)
<b>總權益</b>		<u><u>9,706</u></u>	<u><u>5,938</u></u>

## 權益變動表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6)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4月1日	-	-	-
注資	10,000	-	10,000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294)	(294)
於2022年12月31日	10,000	(294)	9,706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3,768)	(3,768)
於2023年6月30日	<u>10,000</u>	<u>(4,062)</u>	<u>5,938</u>

## 現金流量表

	自2022年4月1日 註冊成立日期起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虧損	(294)	(3,768)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物業及設備折舊	–	115
銀行利息收入	(2)	(4)
融資成本	–	4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96)	(3,653)
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650)	(3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2	277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944)</b>	<b>(3,765)</b>
<b>投資活動</b>		
已收利息	2	4
收購物業及設備	(462)	(85,652)
向直接控股公司墊款	(7,500)	–
直接控股公司還款	–	7,500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7,960)</b>	<b>(78,148)</b>
<b>融資活動</b>		
直接控股公司注資	10,000	–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貸款	–	74,000
新增銀行借款	–	10,000
償還租賃負債	–	(161)
已付利息	–	(84)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10,000</b>	<b>83,755</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b>	<b>1,096</b>	<b>1,842</b>
<b>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b>	<b>1,096</b>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096</b>	<b>2,938</b>

##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間於2022年4月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中電建電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其持有目標公司100%股權。目標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國貴州省六盤水市盤州市翰林街道城市公館A棟28-2。

目標公司主要於貴州省從事電力生產及供應。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目標公司之功能貨幣。

### 2.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乃依附註4所載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就編製歷史財務資料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所作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歷史財務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揭披露資料。

於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有淨流動負債人民幣8,583,000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938,000元。

目標公司董事已就目標公司將來的流動性及現金流作出評估，並得出結論認為，目標公司將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撥付其營運所需及履行其財務責任，最少達歷史財務資料批准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此乃計及現時可供目標公司運用的未使用銀行融資人民幣290,000,000元及來自現有股東的財務支持。據此，歷史財務資料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目標公司由註冊成立日期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的法定財務報表，乃遵照相關會計原則及適用於中國企業的財務法規編製，並由一間中國註冊會計師行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就編製及呈列有關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而言，目標公司已於整個有關期間貫徹應用符合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目標公司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本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sup>3</sup>

- 1 於待定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目標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歷史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誠如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所闡釋，歷史財務資料乃於各報告期末依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品及服務所給予代價之公平值為基準計算。

公平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所得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作出估計時，目標公司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在本歷史財務資料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持」範圍內的股份支持交易、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1級、第2級或第3級，詳情如下：

- 第1級輸入數據為實體在計量日期於活躍市場可以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1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3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租賃

#####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傳達權利以控制使用一項已識別資產一段期間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乃（或包含）一項租賃。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之合約，目標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定義於初始應用時或修改日期（倘適用）評估一份合約是否（或包含）一項租賃。除非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其後改變，此合約將不會再評估。

#### 目標公司（作為承租人）

##### 短期租賃

目標公司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汽車及辦公室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或其他系統性方法確認為開支。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首次計量租賃負債之數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取之租賃優惠；
- 目標公司已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目標公司於拆除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於任何租賃負債重新計量時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目標公司於「物業及設備」呈列使用權資產，倘擁有相應的相關資產，則在同一行項目中列示該資產。

###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目標公司按於當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內含的利率無法可靠釐定，目標公司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在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利息增值及租賃付款調整。

目標公司將租賃負債於財務狀況表呈列為獨立項目。

### 僱員福利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就預計將支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有關福利納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在扣除已經支付的任何金額後，對僱員應得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負債。

###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為有形資產，乃持有作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不包括如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財務狀況表入賬。

在建工程的成本按建設前期準備工作及建設的實際支出確定，包括從準備工作到建設期間產生的各項必要的工程開支、工程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應予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以及其他相關開支。有關金額以成本減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撥至物業及設備或無形資產。該等資產採用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在該等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開始計提折舊。

折舊乃按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在建物業除外)減其剩餘價值確認。估計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終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先計提之基準入賬。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計持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停用物業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 物業及設備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目標公司會檢討其物業及設備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物業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個別估算。倘無法估計個別可收回金額，目標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減值的現金產生單位時，當可確立一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分配企業資產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直至能確立一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進行比較。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能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就此而言，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尚未作出調整)特定風險。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由於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不能合理一致地分配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內，目標公司比較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企業資產賬面值，或部分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分配減值虧損時，該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降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倘適用)，其後基於該單位內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各項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扣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倘可釐定)及零中的最高者。原應分配至該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資產(或一項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須增加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數額不得超過倘若於過

往年度未有就該項資產(或一項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之原有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在損益確認。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包(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高流動性、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不是投資或其他目的。

### 借款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要大量時間製作以供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應佔的直接借款成本將會加入至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該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

在相關資產準備用於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後仍未償還的任何特定借款計入一般借款池,以計算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以待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的特定借款進行暫時性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可撥作資本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目標公司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予以確認。所有日常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之時間內交收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初始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從中扣除(按適用情況而定)。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估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而支付或收取的全部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首次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確實利率。

### 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當符合至以下情況時則其後以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於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純粹作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的現金流量。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以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該金融資產其後轉變為信貸減值(見下文)。就金融資產其後轉變為信貸減值，利息收入按該金融資產下一報告期間之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若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好轉使該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應用，利息收入對予以金融資產於自釐定該資產不再信貸減值之每個報告期間開始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

目標公司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須根據香港財務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每個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之信貸風險變動。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由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超出相關工具預期壽命將引致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從可能於每個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的違約事件引致之部分。所作評估基於目標公司過往信貸虧損記錄，並調整債務人的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同時對於每個報告日期之現況及預測未來狀況之評估。

目標公司以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目標公司則確認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始確認後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目標公司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作比較。作出評估時，目標公司同時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須不必要的成本或費力而可得之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以下為自初次確認以來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所考慮的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上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信用利差顯著增加；
- 現行或預測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不利轉變預期會導致債務人顯著降低其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質上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於法規、經濟、或技術環境實質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轉變導致債務人顯著降低其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

無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目標公司即假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目標公司有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另作證明。

目標公司定期監控用作識別是否出現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之有效性及當適用時修訂標準，以確保該標準乃於金額逾期前可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當內部開發資料或取得外部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全數支付其債權人，包括目標公司(並未考慮目標公司持有任何抵押品)，目標公司認為發生違約事件。

不管上述情況如何，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目標公司認為已發生違約事件，除非目標公司具合理及有理據資料顯示滯後違約標準更為合適。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一項及多項違約事件發生令該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不利影響，金融資產則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存在嚴重財政困難；
- 違約，即如違約或過期事件；
- 借款人之貸款人，就有關借款人財政困難之經濟或合約原因，給予借款人一般貸款人不會考慮的讓步；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存在嚴重財政困難及並無實際把握收回款項，例如，當對手方已進行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目標公司撤銷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撤銷可能仍須根據目標公司回收程序的執行方式，當適用時考慮法律建議。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任何其後回撥於損益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具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違約的損失幅度)及違約曝光的功能。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的評估乃基於過往數據經前瞻性資料作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不偏倚及概率加權金額，乃按發生違約相關風險的比重來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根據合約所有應欠目標公司合約現金流量與目標公司於初始確認時預期收到並按實際利率貼現的所有現金流量的差額。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計算，而已作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則按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目標公司透過調整其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屆滿，或目標公司轉讓金融資產及已將其於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方，目標公司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一項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目標公司所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之合約安排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一實體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目標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取所得款項(已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直接控股公司貸款及銀行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目標公司的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時，金融負債會終止確認。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稅項

稅項指即期應付所得稅開支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之除稅前虧損不同，此乃由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所致。目標公司的即期稅負債以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會就歷史財務資料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進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確認，但以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等可抵扣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為限。倘暫時差額是因

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的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的資產及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不予確認。此外，倘暫時差額是因商譽的初始確認而產生，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亦不予確認。

對於租賃負債應佔稅項抵扣的租賃交易，目標公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分別對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應用當中的規定。在很可能獲得能利用可抵扣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的情況下，目標公司就租賃負債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並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而遞延稅項與由同一稅務機構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相互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 5. 其他收入

	自2022年4月1日 註冊成立日期起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	4

## 6. 融資成本

	自2022年4月1日 註冊成立日期起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	4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貸款利息	-	168
減：物業及設備資本化	-	(168)
	<u>-</u>	<u>4</u>

## 7. 期內虧損

	自2022年4月1日 註冊成立日期起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	-
董事酬金：(附註)		
薪金及其他福利	-	7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35
	-	112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	717
花紅	-	28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437
總員工成本	-	1,548
物業及設備折舊	-	115
短期租賃開支	26	249
	<u>26</u>	<u>249</u>

附註：自2022年4月1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董事酬金由直接控股公司承擔，該金額並不重大。

上述董事之酬金為彼管理目標公司事務的服務而支付。於有關期間，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 8. 稅項

於有關期間內並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因為目標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目標公司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於有關期間的稅項支出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的除稅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自2022年4月1日 註冊成立日期起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294)	(3,768)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25%課稅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74) 74	(942) 942
	—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由於截至未動用稅項虧損到期日的不可預測性，目標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並無確認與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294,000元及人民幣3,768,000元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倘目標公司未來產生的實際溢利高於預期，則重大遞延稅項抵免將於稅項虧損被動用期間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未動用稅項虧損包括將於以下年度到期的稅項虧損：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以下年度到期的未動用稅項虧損：		
— 2027年	294	294
— 2028年	—	3,768
	294	4,062

## 9. 物業及設備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22年4月1日	-	-	-	-	-	-
添置	-	-	10,792	-	-	10,792
於2022年12月31日	-	-	10,792	-	-	10,792
添置	12	1,286	74,956	401	399	77,054
於2023年6月30日	12	1,286	85,748	401	399	87,846
<b>累計折舊</b>						
於2022年4月1日及 2022年12月31日 期內撥備	-	-	-	-	-	-
	-	33	-	29	53	115
於2023年6月30日	-	33	-	29	53	115
<b>賬面值</b>						
於2022年12月31日	-	-	-	-	-	10,792
於2023年6月30日	12	1,253	85,748	372	346	87,731

折舊乃按物業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計提，以撇銷成本：

電子設備	10%至20%
機動車輛	10%至20%
租賃物業	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
租賃裝修	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

目標公司(作為承租人)

使用權資產(計入物業及設備)

	自2022年4月1日 註冊成立日期起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26	414

目標公司為營運目的租賃多間宿舍及食堂。租賃合約固定為期一至兩年半。每份租賃均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時，目標公司應用合約的釋義及確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目標公司定期就機動車輛及辦公室簽訂短期租賃。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已承諾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所披露短期租賃開支涉及的短期租賃組合相似。

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不附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 10. 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可收回增值稅	650	959
其他	—	80
	<u>650</u>	<u>1,039</u>
分析如下：		
非流動	650	959
流動	—	80
	<u>650</u>	<u>1,039</u>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1。

## 11.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款項已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結付。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1。

##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自2022年4月1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銀行結餘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該利率乃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年利率介乎0.2%至1.35%計算。銀行結餘存放在近期並無違約紀錄的銀行。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1。

## 13. 銀行借款

於2023年6月30日，銀行借款以固定年利率2.55%計息，為無抵押及須於2024年6月28日償還。

##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附註)	9,046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798	798
收購物業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486	367
應計員工成本	–	268
其他	2	11
	<u>10,332</u>	<u>1,444</u>

附註：應付直接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等款項為在建工程諮詢費、設計及評估費的支出。

## 15.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貸款

於2023年6月30日，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30%計息及須於2024年7月償還。

## 16. 註冊及實繳股本

於2022年4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的註冊股本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於2022年4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的實繳股本分別為零、人民幣1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

自2022年4月1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中電建電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向目標公司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作為實繳股本。

## 17.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目標公司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指目標公司現金流量表中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被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來自直接控股 公司的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4月1日及2022年 12月31日	–	–	–	–
新訂租賃	–	–	399	399
融資現金流量	10,000	73,920	(165)	83,755
利息開支	–	168	4	172
	<u>10,000</u>	<u>74,088</u>	<u>238</u>	<u>84,326</u>
於2023年6月30日	<u>10,000</u>	<u>74,088</u>	<u>238</u>	<u>84,326</u>

## 18. 退休福利計劃

目標公司的中國公司員工均為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有關計劃由地方政府經營。目標公司需要按彼等工資成本的一定百分比向退休保障計劃供款，藉此為僱員的福利撥款。目標公司於退休保障計劃下的唯一責任是作出指定數額的供款。

目標公司自2022年4月1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於附註7披露。

## 19. 關聯方披露

## (a) 交易

除歷史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目標公司於有關期間與其直接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下列交易：

	自2022年4月1日 註冊成立日期起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b>直接控股公司</b>		
向目標公司收取的諮詢費	8,534	—
<b>同系附屬公司</b>		
向目標公司收取的設計及評估費	753	—
向目標公司收取的安檢服務費	—	330
	<u>          </u>	<u>          </u>

上述交易乃按訂約方協定的價格進行。

## (b)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報酬

目標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包括目標公司的1名執行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附註7。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包括3名員工。該3名成員於期內的酬金如下：

	自2022年4月1日 註冊成立日期起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	206
離職後福利	—	92
	<u>          </u>	<u>          </u>
	—	29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乃經考慮個人表現後釐定。

## 20. 資本風險管理

目標公司管理其資本，以確保目標公司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持份者帶來最大回報。目標公司的整體策略於有關期間內維持不變。

目標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附註13及15所披露的銀行借款及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貸款及租賃負債，經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實繳股本及累計虧損)。

目標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資本有關的風險，並將採取適當行動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 21. 金融工具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8,596	3,01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0,332	85,264

目標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貸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此等財務工具之詳情於有關附註披露。與該等財務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降低此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推行適當措施。

### 市場風險

#### 利率風險

目標公司就其租賃負債及定息銀行借款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附註13)。目標公司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息銀行結餘有關。目標公司董事認為，銀行結餘利率風險不高。目標公司目前並無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對沖政策。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 信貸風險

目標公司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附註10、11及12所載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金額指目標公司就金融資產所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該等風險將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目標公司蒙受財務虧損。

## 21. 金融工具

###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目標公司董事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檢討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以確保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提充足減值虧損。目標公司董事參考過往拖欠記錄及

前瞻性資料，認為信貸風險有限。由於自註冊成立日期2022年4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金額被視為微不足道，故並無確認任何虧損撥備。

### 銀行結餘

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因此，信貸評級被視為低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評估銀行存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

除上述信貸風險集中情況及存放在多間高信貸評級銀行的流動資金信貸風險外，目標公司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目標公司參考銀行借款、來自直接控股公司貸款及目前可用的銀行融資來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目標公司的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意外波動的影響。

在編製目標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時，鑒於目標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8,583,000元，目標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目標公司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

目標公司董事已就目標公司將來的流動性及現金流作出評估，並得出結論認為，目標公司將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撥付其營運所需及履行其財務責任，最少達歷史財務資料批准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此乃計及現時可供目標公司運用的未使用銀行融資人民幣290,000,000元及來自現有股東的財務支持。

下表詳列目標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目標公司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及基於協定的還款日期，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及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則按要求償還。

	加權 平均利率	按要求 或30日內 人民幣千元	91至365日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b>2022年12月31日</b>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0,332	-	-	10,332	10,332
		<u>10,332</u>	<u>-</u>	<u>-</u>	<u>10,332</u>	<u>10,332</u>
<b>2023年6月30日</b>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176	-	-	1,176	1,176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貸款	4.30%	-	-	77,182	77,182	74,088
銀行借款	2.55%	-	10,255	-	10,255	10,000
租賃負債	4.09%	-	165	83	248	238
		<u>1,176</u>	<u>10,420</u>	<u>77,265</u>	<u>88,861</u>	<u>85,502</u>

####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公認的定價模式以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目標公司董事認為，目標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中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2. 資本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目標公司有以下已訂約但未於歷史財務資料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歷史財務資料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如下：		
收購物業及設備	-	1,538
將在物業及設備中資本化的設計及評估費	<u>2,165</u>	<u>15,485</u>
	<u>2,165</u>	<u>17,023</u>

**23. 股息**

目標公司並無就有關期間宣派或派付股息，且自2023年6月30日結束後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24. 每股虧損**

由於每股虧損資料被視為並無意義，故並無就本報告呈列該等資料。

**25. 後續事項**

於2023年6月30日之後，目標公司已完成招標程序，並與獨立第三方簽訂建設協議，以建設發電廠。此舉構成重大資本承擔，合約總金額為人民幣1,575,680,000元。

於2023年6月30日之後，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貴州久泰邦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以人民幣4,948,461元之投票價成功競得目標公司49%股權。股權轉讓須待先決條件獲達成。截至本報告日期，中電建電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仍為目標公司的唯一股東。

**26. 後續財務報表**

目標公司並無就2023年6月30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目標公司於2022年4月1日註冊成立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載於本通函附錄二。以下載列目標公司於上述期間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前景

目標公司為於2022年4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業務範圍包括發電業務、輸電業務、供(配)電業務、熱力生產和供應。目標公司擬開發及營運盤南低熱值煤資源綜合利用發電項目(「發電項目」)。發電項目涉及於貴州六盤水市建設、開發及營運一座燃煤電廠，其包括兩(2)組660兆瓦超超臨界循環流化牀燃煤發電機組。由於目標公司尚未開展業務，故其自成立以來並無錄得任何收益或利潤。據現有最新資料顯示，發電廠建設項目的前期工作已經展開，估計將於2025年底完成及投入運作。完成建設後，發電廠的年產能預料將達52.8億千瓦時且目標公司有意向該地區國營的電網公司出售電力。

### 財務回顧

#### 其他收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目標公司產生其他收入分別約人民幣2,000元及人民幣4,000元，即相應期間的銀行利息收入。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目標公司產生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約人民幣296,000元及人民幣3,768,000元。該等開支主要指一般辦公室開支，包括但不限於租金、公共事業開支、辦公室用品、薪金及與目標公司行政職能有關的其他成本。

#### 融資成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分別為零及約人民幣4,000元，與相應期間的租賃負債利息有關。

###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基於上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94,000元及人民幣3,768,000元。

### 資產及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的資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0,038,000元及人民幣91,708,000元。總資產的主要部分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下的物業及設備，涉及發電項目的在建工程。

另一方面，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的負債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0,332,000元及人民幣85,770,000元。於2022年12月31日的負債總額主要指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約人民幣9,046,000元，其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的負債總額主要包括(a)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貸款約人民幣74,000,000元，其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30%計息及須於2024年7月償還；及(b)銀行借款人民幣10,000,000元，其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55%計息及須於2024年6月28日償還。

### 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比率

目標公司主要使用現金儲備支付一般辦公室開支及發電廠建設相關成本。目標公司主要通過股東貸款及銀行融資為流動資金需要撥資。

目標公司的銀行結餘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目標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1,096,000元及人民幣2,938,000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的銀行借款分別為零及人民幣10,000,000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零及約168%。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期末的總銀行及其他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

### 資本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物業及設備收購涉及的資本開支及將在已訂約物業及設備中資本化的設計及評估費分別約為人民幣2,165,000元及人民幣17,023,000元。

### 資產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 或然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目標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分別聘有零名及17名僱員，全部位於中國貴州省。目標公司所有僱員須在上工前接受入職培訓。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目標公司的僱員薪酬總額分別約為零及人民幣1,548,000元。目標公司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為中國僱員提供各種福利計劃。

### 外幣風險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目標公司於期內並無任何重大外幣風險，亦無為對沖而持有任何金融工具。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目標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事項。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之獨立申報會計師鑒證報告全文，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 Deloitte.

# 德勤

##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鑒證報告

### 致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吾等已完成對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董事(「董事」)所編製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貴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核證工作並作出報告，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25日之通函(「通函」)第IV-4至IV-9頁所載於2023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及相關附註。董事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之適用準則載於通函第IV-4至IV-9頁。

董事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旨在說明透過收購目標公司49%股權及對其注資，建議投資發電項目(定義見通函)對 貴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之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猶如收購目標公司49%股權及對其注資已於2023年6月30日進行。作為此程序之一部分，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之資料乃由董事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之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並未發佈核數師報告或審閱報告。

### 董事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吾等之獨立性及質量管理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而該守則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謹慎、保密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原則。

本事務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質量管理準則第一號「執行財務報表審核或審閱或其他鑒證或相關服務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層面的質素管理」，該準則要求事務所設計、實施及運作一個質量管理系統，包括有關遵從道德規範、專業標準及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程序。

###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以及向閣下匯報吾等之意見。對於吾等過往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任何財務資料發表之任何報告，除於報告發出日期對該等報告之收件人所負之責任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420號「就載入供股章程所編製的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之核證工作」進行有關工作。該準則規定申報會計師規劃並執程序，以合理確定董事是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就是項工作而言，吾等並無責任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採用之任何過往財務資料作出更新或重新發表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吾等於是項工作過程中，不會對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採用之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載入投資通函之目的，僅為說明重大事件或交易對貴集團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之影響，猶如該事件或交易於就說明用途而選定之較早日期已發生或進行。因此，吾等概不保證於2023年6月30日之事件或交易之實際結果將為所呈列的結果。

合理核證工作旨在報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按照適用標準妥為編製，且涉及執行程序以評估董事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事件或交易直接導致之重大影響，並就下列各項取得充分適當之憑證：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已對該等標準產生適當影響；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未經調整財務資料已妥為應用該等調整。

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之判斷，並考慮到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涉及事件或交易，以及其他有關工作情況之理解。

有關工作亦涉及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之憑證充分且恰當地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示基準妥善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按照上市規則第4.29(1)段而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有關調整乃屬適當。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3年10月25日

## I. 編製基準

以下為經擴大集團之說明性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其乃由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編製，以說明建議投資發電項目之影響，包括建議收購目標公司49%股權及資本承擔之建議注資，猶如收購目標公司49%股權及對其注資已於2023年6月30日發生。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以下資料編製：(i)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該報表摘錄自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已刊發中期報告，及(ii)目標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的經審核財務狀況表，該報表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之會計師報告。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在下述附註之基礎上，根據多項假設、估計、不確定性及目前可得資料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本公司董事編製，僅作說明用途，且基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如實反映倘建議收購目標公司49%股權及資本承擔之建議注資已於2023年6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之經擴大集團狀況。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已刊發中期報告所載之本集團歷史財務資料、本通函附錄二所載之目標公司會計師報告及通函其他部分所載之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載與未經審核備考調整相關之假設及估計於隨附之附註闡述。

## II.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於2023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本集團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經擴大集團之 未經審核備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43,195	–	–	–	2,043,195
投資物業	51,500	–	–	–	51,500
開採權	810,220	–	–	–	810,220
於債務工具之投資	36,880	–	–	–	36,88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7,268	–	–	–	17,268
遞延稅項資產	38,646	–	–	–	38,646
租賃按金	440	–	–	–	440
收購開採權之按金	90,566	–	–	–	90,56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4,948	509,600	–	514,548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3,088,715</b>	<b>4,948</b>	<b>509,600</b>	<b>–</b>	<b>3,603,26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51,632	–	–	–	51,63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62,744	–	–	–	962,74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9,348	–	–	–	89,348
可收回稅項	8,066	–	–	–	8,06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8,239	(4,948)	–	(2,805)	140,486
<b>流動資產總額</b>	<b>1,260,029</b>	<b>(4,948)</b>	<b>–</b>	<b>(2,805)</b>	<b>1,252,276</b>
<b>資產總額</b>	<b>4,348,744</b>	<b>–</b>	<b>509,600</b>	<b>(2,805)</b>	<b>4,855,539</b>

	本集團截至	未經審核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之
	2023年				未經審核備考
	6月30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附註(d)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653	-	-	-	653
復修成本撥備	48,060	-	-	-	48,060
遞延稅項負債	26,634	-	-	-	26,634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75,347</b>	<b>-</b>	<b>-</b>	<b>-</b>	<b>75,347</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34,973	-	-	-	134,9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5,521	-	509,600	-	685,12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63	-	-	-	2,463
合約負債	1,639	-	-	-	1,639
租賃負債	1,287	-	-	-	1,287
應付或然代價	255,186	-	-	-	255,186
銀行及其他借款	1,267,569	-	-	-	1,267,569
<b>流動負債總額</b>	<b>1,838,638</b>	<b>-</b>	<b>509,600</b>	<b>-</b>	<b>2,348,238</b>
<b>負債總額</b>	<b>1,913,985</b>	<b>-</b>	<b>509,600</b>	<b>-</b>	<b>2,423,585</b>
<b>資產淨值</b>	<b>2,434,759</b>	<b>-</b>	<b>-</b>	<b>(2,805)</b>	<b>2,431,954</b>

## III.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 a. 該等金額乃摘錄自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已刊發中期報告所載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b. 該等金額指本通函「董事會函件」一節所載根據久泰邦達與合營夥伴訂立日期為2023年8月25日之投資合作協議建議收購目標公司之49%股權。

目標公司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內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作為聯營公司，因為本集團將委任目標公司董事會七名董事中之兩名，並能夠對目標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收購聯營公司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分佔目標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之任何部分入賬作為聯營公司相關商譽，乃計入於目標公司之投資賬面值。詳情於下文說明：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物業及設備		87,731
其他應收款項		1,0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38
銀行借款		(10,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44)
租賃負債		(238)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u>(74,088)</u>
目標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	(ii)	5,938
本集團於目標公司之49%股權		2,910
商譽(計入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u>2,038</u>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u><u>4,948</u></u>
已轉讓代價	(iii)	<u><u>4,948</u></u>

附註：

- (i) 該等金額乃摘錄自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之會計師報告。
- (ii)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據董事估計，目標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估計與其於2023年6月30日之賬面值相若。
- (iii) 於2023年8月28日，久泰邦達根據公開競拍程序就目標公司49%股權提交標書，投標價為人民幣4,948,000元，及本集團於2023年9月18日獲確認為中標者

由於目標公司於實際完成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及賬面值可能與其各自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採用之價值不同，故於實際完成日期經擴大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於聯營公司權益入賬之商譽金額可能有別於上文呈列之估計金額。

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由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並無減值跡象，故董事於建議投資完成後並無識別目標公司之減值。於編製本集團於其後報告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時，倘有任何跡象顯示目標公司可能出現減值，本集團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規定進行減值審閱。

- c. 該調整指根據投資合作協議，按本集團於目標公司之49%股權之比例以現金分四期注入註冊資本，詳情如下表所列：

	本集團注入 資金額 人民幣千元
建議收購目標公司49%股權完成後五個營業日內	93,100
2024年3月31日或之前	147,000
2024年6月30日或之前	147,000
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	122,500
	509,600

本集團擬透過其內部資源撥付部分代價及資本承擔，部分則藉由獨立第三方借款撥付。獨立第三方借款於2023年6月30日後獲得。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融資來源乃基於董事對於使用內部資源撥付資本注資之假設釐定。實際融資來源分配可能有別於上表所列之假設。

- d. 該調整指與建議投資相關之估計交易成本人民幣2,805,000元。
- e. 除上述附註外，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概無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後之任何經營業績或訂立之其他交易。

以下為獨立估值師方程評估有限公司就目標公司49%股權於2023年6月30日的估值出具的估值報告全文，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敬啟者：

### 中電建盤州低熱值煤發電有限公司的估值

根據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的指示，吾等已獲 貴公司委聘協助釐定以下評估對象於2023年6月30日（「評估日期」）的估值。

- 就交易參考而言，中電建盤州低熱值煤發電有限公司（「目標公司」或「評估對象」）49%股權於評估日期的估值。

吾等的分析大致基於 貴公司現有管理層（「管理層」）提供的資料。據吾等瞭解，管理層僅會將吾等的分析以及其後對公平值（定義見估值準則及基準一節）的評值估算用作交易參考用途。吾等的分析乃就上述目的進行。因此，未經吾等明確的事先書面同意， 貴公司不得將本報告用於當中列明用途以外的任何其他用途。

吾等的工作須受本報告末段所述之限制條件聲明一節之內容所限。估值基準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訂明對公平值之定義，惟前題是評估對象乃以「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基準。

吾等工作中所用之方式及方法不包括就確定 貴公司之呈列財務資料是否根據公認會計原則構成而進行審查。上述審查之目的無疑是確定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現有目前財務報表或其他歷史及預測財務資料是否公平地呈列 貴公司之財務狀況。因此，吾等對 貴公司之歷史及預測財務資料以及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市場資料或其他數據之準確性及／或完整性概不發表意見，且概

不承擔任何責任。吾等對公平值之結論並不構成亦不應理解為投資建議或投資要約。於作出對任何投資之任何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獨立諮詢其自身之投資、會計、法律及稅務顧問，以審慎評估有關投資之風險、後果及適當性。

### 委聘之範圍及目的

吾等獲管理層委聘以協助釐定評估對象於評估日期之公平值。吾等理解，貴公司正在與目標公司的當前擁有人進行潛在交易，而交易談判將按合併基礎進行，並將訂立單一買賣協議。吾等之分析僅供貴公司管理層作交易參考之用。

### 估值準則及基準

是次估值乃按公平值基準編製。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之定義為於計量日期在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就轉讓責任所支付的價格。於適當情況下，吾等亦可能交互參考國際估值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估值準則（「國際估值準則」）。國際估值準則詳列估值所用之基準及估值方法之一般指引。

### 估值前提

估值前提與以對擁有人產生最大回報的方式對某一對象（即業務）進行估值的概念有關，當中考慮實質有形、財務可行性及法律許可程度。估值前提包括下列各項情況：

- |            |  |
|------------|--|
| 最高及最佳用途：   | 指資產可產生最高及最佳效用的用途，其必須為財務上可行、法律上許可及產生最高價值； |
| 目前用途／現時用途： | 指資產、負債或一組資產及／或負債的目前使用方式，可能卻毋須為最高及最佳用途；   |

有秩序清盤：指在一段合理時間尋找買方的情況下可於清盤銷售中變現的一組資產之價值，當中賣方須按現狀、按現時所在地出售；及

強制出售：指賣方被迫進行出售，導致並無時間進行適當市場推廣而買方可能無法進行充分盡職審查的情況。

經審閱所有背景及財務資料並計及所有相關事實後，評估對象之估值應按「最高及最佳用途」基準編製。

### 估值級別

目前的估值理論指出適用於業務或業務權益的價值最少有三個基本「級別」。最普遍的三個估值級別如下：

控股權益：控股權益的價值，通常為評估整體企業；

非控股權益：企業非控股權的價值；

猶如可自由買賣的少數股東權益：少數股東權益的價值，雖無控制權但具有市場流通性之優勢；及

不能於市場買賣的權益：企業的價值或缺乏市場流通性的企業。

經審閱所有背景及財務資料並計及所有相關及客觀事實後，吾等合理相信評估對象應在是次估值中以非控股權益及不能於市場買賣之權益進行估值及報告。

### 資料來源

吾等對估值的意見分析及結論乃基於與管理層進行之持續討論及取得管理層提供之相關主要文件及記錄，並已進行若干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取得評估對象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取得於2023年6月30日的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及使用權(「**使用權**」)資產細分清單；
- 取得中國能源建設集團貴州電力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電力設計研究院**」)發出的日期為2022年4月的發電項目可行性研究報告(「**可行性研究報告**」)；
- 取得由久泰邦達與合營夥伴訂立日期為2023年8月的投資合作協議(「**投資合作協議**」)；
- 取得六盤水市自然資源局與目標公司訂立的土地轉讓協議；
- 取得中國建設銀行於2022年6月16日簽發的關於發電項目的固定資產貸款意向書；
- 取得 貴公司低熱值煤供應及銷售價格估算；及
- 取得 貴公司於香港聯交所日期為2023年8月25日的公告。

吾等亦已依賴資本市場來源中的公開可得資料，包括行業報告、新聞及上市公司的各種數據庫。

### 經濟概覽

為證實評估對象所在國家的經濟背景，吾等已審閱中國(評估對象將於當地產生未來收入)的經濟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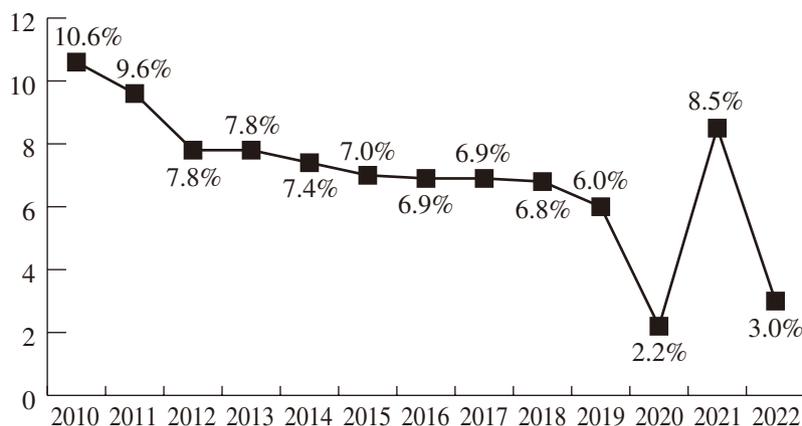
### 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

根據第十四個五年規劃(2021年至2025年)和2035年遠景目標(2021年至2035年)，中國的目標為在各方面達致小康社會。因此，經濟增長有望從高速增長轉向高質增長，並透過供應結構性改革實現再平衡。

冠狀病毒疫情對2020年的經濟活動構成嚴重影響，國內生產總值錄得2.3%增長。隨著疫情消退和遏制工作逐步展開，2021年的經濟增長顯著，達到8.0%。然而，鑒於傳染病在2022年出現多次變種，在清零政策下須作出更頻繁、更長時間的封城措施，由此造成的限制及相關不確定性拖累了國內需求。經過多次頒佈後，清零政策於2022年11月和12月得到放寬。根據國際貨幣基

金組織(「國際貨幣基金組織」)於2023年4月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數據庫》，2023年國內生產總值錄得3.0%增長。

2010年至2022年中國實際國內生產總值年增長率



資料來源：《世界經濟展望數據庫》(2023年4月)，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及中國國家統計局

中國實際國內生產總值年增長率及通脹預測

	2023年 預測	2024年 預測	2025年 預測	2026年 預測	2027年 預測
實際國內生產總值年增長率(%)	5.2	4.5	4.1	4.0	3.6
通脹預測(%)	2.0	2.2	2.2	2.2	2.2

資料來源：《世界經濟展望數據庫》(2023年4月)，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中國的經濟增長仍將保持強勁，但預計將逐步下滑，原因為中國政府銳意透過控制信貸增長而替經濟「去槓桿化」，從而維持經濟的長期健康發展。然而，供應的結構性改革以及為緩解環境及金融問題而採取的監管緊縮措施勢必拖累增長。包括與美國的貿易糾紛在內的外部不確定性風險仍然存在，而儘管迄今為止房地產市場波動而受制於壓抑措施，惟全國的房地產活動繼續呈現顯著變動。

短期而言，房地產行業深度萎縮和全球增長較弱均為主要拖累因素，而在地緣經濟分化壓力下形成的生產力增長長期下滑和人口方面的不利因素對中期增長前景構成壓力。

### 中國人均國內生產總值

於2016年採納的第十三個五年計劃規劃中國成為「小康社會」，且其實際國內生產總值將於2010年至2020年間倍增。可支配收入水平(其中一項良好指標)已於過往數年顯著增長。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最新近數據，中國城市家庭年度人均可支配收入已由2017年的人民幣36,396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49,283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6.8%；農村家庭年度人均可支配收入已由2017年的人民幣13,432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20,133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7.0%。相對於通脹數據，年度通脹率於2017年至2022年期間介乎0.9%至2.2%。因此，中國居民的生活水平出現整體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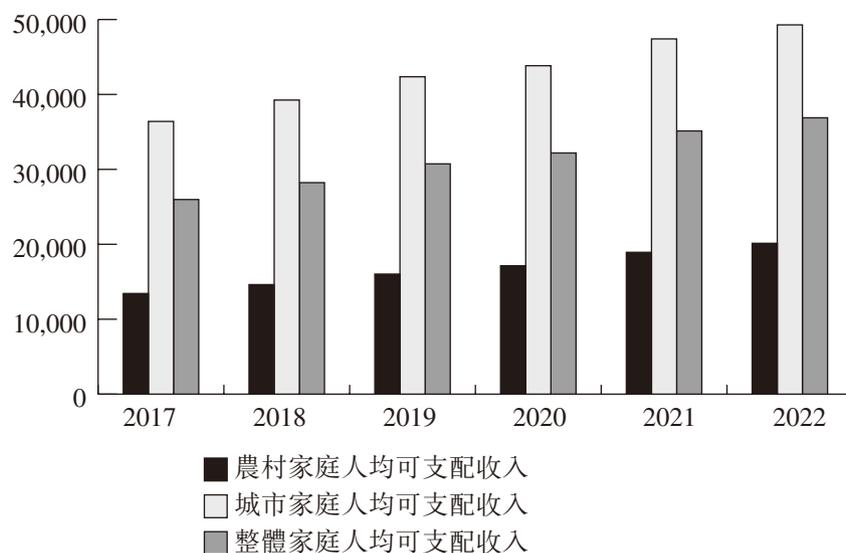
下圖顯示2016年至2022年的中國人均國內生產總值。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下圖顯示2017年至2022年的年度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17年至2022年中國人均可支配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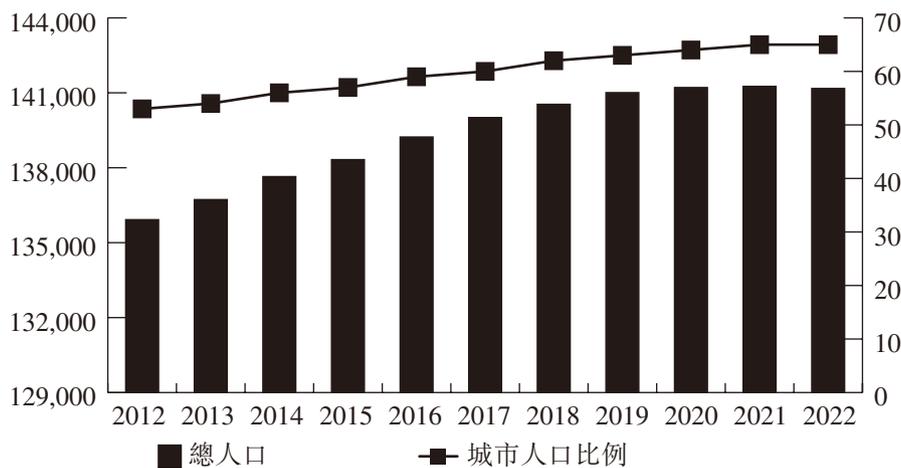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 人口增長

中國人口增長於近數年趨於放緩。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人口已自2012年的13.6億增長至2022年的14.1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0.4%。中國城市人口比例已由2012年的53%增加至2022年之65%。

下圖顯示中國2012年至2022年人口增長及相應城市人口增長。

中國人口及城市人口比例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未來十年人口理應穩定增長。內需的未來增長應取決於人口增長，以及城市化加劇及中產階層的擴張。同時，失業率於過去數年為4.0%左右，估計失業率於2023年至2027年間將逐步回落至3.6%。

中國自1979年實施的一孩政策使出生率降低，惟政策的副作用於最近十年逐漸顯現。老年人數目正在上升，此年齡組別預測將於未來數十年有所增長，而介乎0至14歲的兒童數目於223百萬人左右波動。政府已意識到此趨勢，並自2015年10月起推行二孩政策。因此，0至14歲的數目於2021年輕微增加至263百萬人，2012年至2021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7%。

#### 中國自2012年至2021年的年齡分佈及複合年增長率

人口年齡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複合年 增長率
0-14歲(百萬人)	224	224	227	228	233	235	238	237	253	263	1.7%
15-64歲(百萬人)	1,007	1,010	1,010	1,010	1,009	1,005	1,001	996	969	882	-1.3%
65歲及以上(百萬人)	128	133	139	145	150	160	167	178	191	267	8.1%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 通脹

中國通脹率已自2011年起輕微降低，並於2017年好轉。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中國通脹率於2022年為2.1%，估計於2023年將輕微增加至2.2%。就2023年而言，預計通脹將繼續低於有關當局的目標3.0%。短期的價格壓力預計將保持溫和。隨著增長稍微回升，產量缺口將逐步收窄，惟在2023年大部分時間仍然較大。儘管解封，但預計仍會有小規模供需失衡情況，原因在於預計需時逐漸全面解除新型冠狀病毒的限制，導致需求緩慢轉向接觸密集型行業。然而，中國通脹率的前景遠遠不及全球平均通脹率以及新興及發展中經濟體的通脹率。

## 中國相對全球經濟體的年度通脹率預測

	通脹、平均消費者價格變動(%)				
	2023年預測	2024年預測	2025年預測	2026年預測	2027年預測
全球	7.0	4.9	3.9	3.6	3.5
新興市場及發展中 經濟體	8.6	6.5	5.1	4.7	4.6
中國	2.0	2.2	2.2	2.2	2.2

資料來源：《世界經濟展望數據庫》(2023年4月)，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自2022年3月以來，在美元呈現數十年來最強勁的勢頭下，人民幣兌美元貶值約10%。有關當局已採取措施穩定匯率預期，包括在5月和9月下調外匯準備金率以提供更多在岸外匯流動性、在9月收緊外匯遠期準備金要求以及在10月提高金融機構和企業跨境融資宏觀審慎調節參數。

## 美元兌人民幣，2017年至2022年



資料來源：彭博資訊

## 政府政策

於2020年11月，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中共中央**」)發佈《中共中央關於制定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2021年至2025年)和2035年遠景目標的建議》(「**建議**」)，其為未來五至十五年中國社會和經濟發展的重要指導方針。

建議包含(1)對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主要成就的回顧；(2)在分析未來發展趨勢的基礎上，提出直到2035年的遠景目標；及(3)從12個方面闡述十四五規劃期間的指導思想、原則及主要目標，以及詳細的發展構想及重點。建議體現全新的發展理念、想法及政策，值得關注。具體而言，將更重視以下與經濟相關的亮點：

- 從注重數量的發展轉向全面發展
- 堅持創新在現代化建設中的核心作用
- 更重視現代產業體系建設
- 依賴強大的國內市場培育「雙循環」發展模式
- 不斷深化改革，追求高水平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
- 在高水平對外開放和互利合作方面開創新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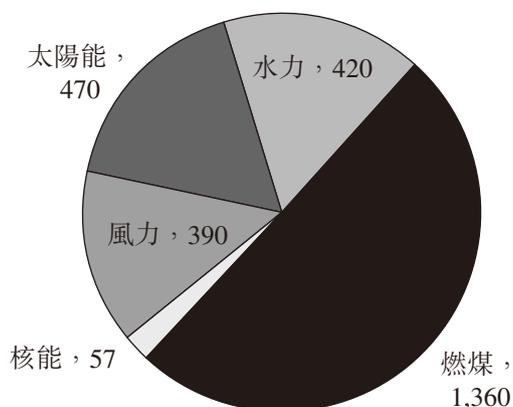
## 行業概覽

數十年來，中國燃煤發電市場在國家經濟增長發展中舉足輕重。煤炭向來是中國能源行業的基石，為中國的工業化、城市化及電氣化工作提供動力。多年來，煤炭一直是中國的主要能源，使中國成為世界上最大的煤炭消費國及生產國，並擁有龐大的燃煤發電裝機容量。

根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發佈的最新數據，於2023年6月，分佈於數千家發電廠的煤電總裝機容量預計約為1,360千兆瓦。雖然中國在能源結構多元化方面取得長足進步，但燃煤發電仍是能源格局中的重要組成部分。於2023年，中國總發電量的約50%來自煤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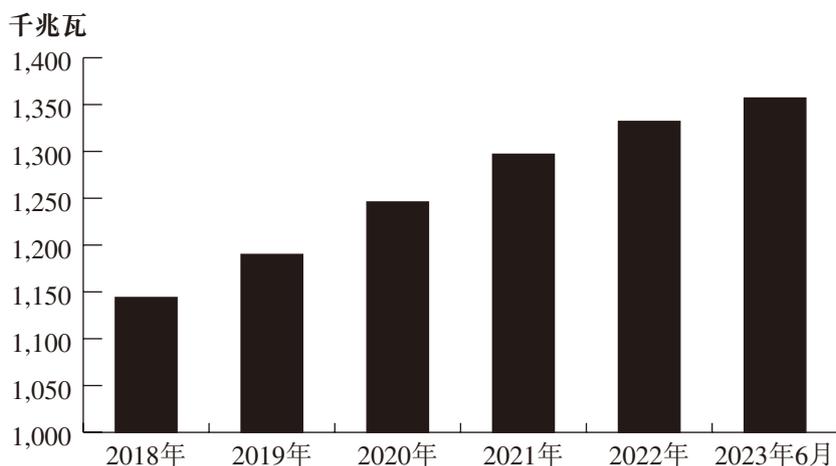
圖1：截至2023年6月，中國電力行業按能源類型劃分的裝機容量

千兆瓦



資料來源：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

圖2：2018年至2023年6月中國燃煤發電裝機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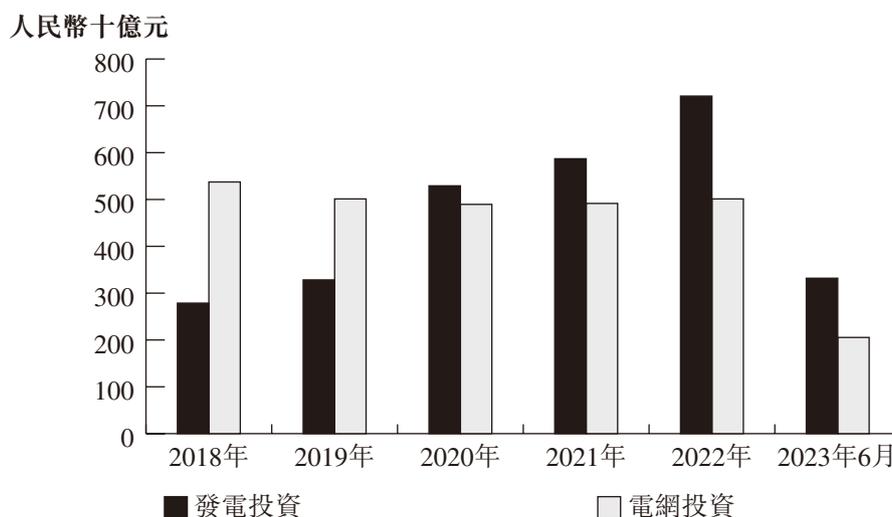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

中國在通過推廣可再生能源及核能積極實現能源結構多樣化的同時，也在升級和擴大燃煤發電能力方面進行大量投資。這些投資是為滿足中國日益增長的能源需求而設，尤其是快速增長的城鎮地區及工業部門。政府已啟動多個項目，旨在提高燃煤發電廠的效率並減少其對環境的影響。投資用於開發先進的煤炭技術，如超超臨界和超臨界鍋爐，以提高發電廠的效率並減少排放。

為支持各種發電形式的增長和整合，中國還對電網基礎設施進行了大量投資。輸配電網絡的擴建和現代化對於確保全國範圍內可靠及高效的電力供應至關重要。發展「智能電網」一直是投資的重點，其採用先進技術來實時監測、控制和優化電網。此舉可以更好地整合可再生能源，提高電網穩定性，減少多餘發電。

圖3：2018年至2023年6月中國電力行業的投資情況



資料來源：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

### 政府舉措

近年來，由於認識到煤炭對環境及健康的影響，中國政府已採取一系列措施以減少對該化石燃料的依賴：

- 減少產能：政府目標是通過淘汰落後、低效的煤礦及發電廠來減少過剩的煤炭產能。這包括關閉低效的小型煤礦和整合較大的煤礦，以提高安全性和效率。
- 清潔技術：鼓勵使用例如超超臨界和超臨界鍋爐等更清潔的煤炭技術，已成為優先事項。這些技術能提高燃煤效率，減少排放。
- 可再生能源：中國一直在積極推動風能、太陽能、水電和核能等可再生能源的發展，以實現能源結構的多樣化。中國對可再生能源基礎設施進行大量投資，以減少煤炭在發電中的作用。

## 未來展望

中國燃煤發電市場的未來將發生重大變化：

- 碳中和承諾：中國承諾於2060年實現碳中和，表明中國將長期放棄煤炭。這一承諾要求能源生產、消費模式及技術創新方面的重大變化。
- 向天然氣過渡：作為一種過渡性燃料，天然氣有望在能源結構中發揮更大作用。天然氣被視為煤炭的清潔替代品，短期內有助於減少排放。
- 技術進步：對清潔煤炭技術及碳捕集與封存(「CCS」)的持續投資，可能會使燃煤發電更具環境可持續性。

中國的燃煤發電市場正處於十字路口，其未來取決於環保議題、政府政策及全球氣候承諾。雖然在未來一段時間內，煤炭仍將在中國的能源結構中發揮作用，但中國向更清潔能源的轉型已不可逆轉。未來的路向將對全球能源格局和應對氣候變化的努力造成深遠影響。

## 公司概覽

###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2798.HK)。貴公司為以中國為基地的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從事採礦業務，包括勘探及開採焦煤以及洗煤業務。其主要產品為1/3焦煤(亦稱為潔淨煤)。貴公司亦提供中煤、泥炭及原煤。其附屬公司包括Coal & Mines及Guizhou Fubanglian等。

### 貴州久泰邦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

貴州久泰邦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久泰邦達」)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貴公司全資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於中國從事焦煤勘探及開採以及煤炭精煉業務。

### 中電建電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中電建電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合營夥伴」)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合營夥伴為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SSE: 601669)，而其控股股東為受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管理的國有企業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合營夥伴主要從事生產及供應熱力及電力。

### 中電建盤州低熱值煤發電有限公司

中電建盤州低熱值煤發電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於評估日期為合營夥伴的全資附屬公司。其業務範圍包括發電業務、輸電業務、供(配)電業務、熱力生產和供應。目標公司擬開發及營運發電項目。

### 盤南低熱值煤資源綜合利用發電項目

盤南低熱值煤資源綜合利用發電項目(「發電項目」)涉及於貴州省六盤水市建設、開發及營運一座燃煤電廠，其包括兩組660兆瓦超超臨界循環流化牀燃煤發電機組。

### 交易概覽

於2023年8月25日，久泰邦達與合營夥伴訂立投資合作協議，據此久泰邦達有條件同意與合營夥伴合作投資發電項目。根據投資合作協議的條款，久泰邦達的總投資額將為人民幣514,548,461元，包括(a)久泰邦達建議向合營夥伴收購目標公司49%股權，代價不超過人民幣4,948,461元；及(b)待建議收購完成後，久泰邦達可能分四期向目標公司注資人民幣509,600,000元，作為額外註冊資本。

### 估值方法概覽

任何資產的估值可大體上被分類為成本法、市場法及收入法三種方法之一。於進行任何估值分析時，須考慮所有三種方法，且其後將甄選被視為最相關的方法用於分析該資產。

## 成本法

成本法乃採用買方不會就某項資產支付多於獲得具有相同效用的業務、業務所有權權益、抵押或無形資產的成本(不論是經購買或建造方式獲得,除非需要過多時間、造成不便、涉及風險或其他因素)的經濟原則以提供價值指標。此方法透過計算資產現行重置或重造成本並減去實質損耗及所有其他相關形式的報廢後提供價值指標。

## 市場法

市場法透過將業務、業務所有權權益、抵押或無形資產與可供查閱價格資料的相同或可資比較(即類似)對象進行比較以提供價值指標。

估值乃根據比較原則進行,簡言之,即倘某一物與另一物相似且可作該物使用時,則該等物件必然為相似。此外,兩個類似或相似物件之價格應相若。

## 收入法

收入法為透過使用一種或多種將預期利益轉換為現值金額的方法釐定某項業務、業務擁有權權益、抵押或無形資產經濟價值的普遍方法。

按照收入法,一般按歷史及/或預測現金流量選出所分析資產的經濟利益流。重點在於釐定可合理反映資產最有可能出現潛在未來利益流的利益流。所選定利益流其後按適當風險調整折讓率折讓至現值。折讓率因素通常包括於評估日期的一般市場回報率、公司所經營行業的相關業務風險以及估值資產的其他特定風險。

## 所選用估值方法

### 方法分析

### 應用或不應用的理由

### 成本法被否決

- (a) 評估對象是一個公用事業項目,因其獨特性質,故難以被取代或複製。

- 市場法被接納
- (a) 評估對象或大致相似的業務於公開市場上交易活躍；及／或
  - (b) 大致相似的資產有頻繁及／或近期發生的可觀察交易。
- 收入法被否決
- (a) 評估對象處於新建階段，預料 貴公司需要作進一步資本承擔；以建立貼現現金流模型進行評估，會牽涉有關資本開支、融資計劃及營運假設等重大假設，此等假設對估值結果而言均屬高度敏感因素。因此，在形成有關評估對象的估值意見時並無採用收入法。儘管如此，吾等已透過審閱 貴公司的資本預算及財務規劃，從財務角度審閱可行性分析。

### 一般假設

吾等制定若干一般假設，以充分支持吾等的估值結論。本估值採用的一般假設為：

- 於目標公司目前經營所在的國家／地區及於管理層建議目標公司可能進軍的新市場的現有政治、法律、商業及銀行法規、財務政策、外貿及經濟狀況概無變動，而其匯總一併檢視時可被詮釋為重大不利變動；
- 行業需求及／或市況概無偏離，而其匯總一併檢視時可被詮釋為重大不利變動；
- 任何國家之利率或貨幣匯率波動（其將被視為對目標公司有負面影響或可能妨礙其現有及／或潛在未來營運）概無變動，而其匯總一併檢視時可被詮釋為重大不利變動；
- 於目標公司經營所在或目標公司可能潛在於當地經營的該等國家的目前稅務法例概無變動，而其匯總一併檢視時可被詮釋為重大不利變動；

- 於目標公司按一般業務過程開始營運前已取得所有相關法律批准、營業證書、貿易及入口許可證、銀行信貸批准，且狀況良好；
- 目標公司將可挽留現有及有能力的管理層、主要人員及技術人員以在各方面支持營運中業務及未來營運；及
- 目標公司於所在或將進行業務的國家／地區的商標、專利、技術、版權及其他寶貴技術及管理知識將不會被侵犯。

## 應用市場法

### 方法

根據市場法，評估對象的價值乃按其可資比較同業的交易價格倍數釐定。此項原則透過下文討論的評估方法處理。

### 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法

根據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法，價值產生自一組經甄選的可資比較公司(「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的最近期買賣倍數。買賣倍數(為量度相對價值)為透過將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的市值(或有時為企業價值)除以若干從於評估日期其最近刊發的基礎數據(一般為其財務數據(例如收益、除息稅前盈利、純利、賬面股權))或其他行業特定的價值驅動因素中觀察或計算得出的已確定價值主導的經濟變量計算所得。應用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法的常見挑戰為根據其業務模式及相關業務風險及前景識別與目標公司及評估對象可資比較的有關及充足的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

由於目標公司仍處於新發展階段，包括銷售、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及純利在內的盈利相關指數均未能提供，因此，相關定價倍數(包括企業價值對銷售(「企業價值／銷售」)、企業價值對EBITDA(「企業價值／EBITDA」)及市盈率(「市盈率」))在今次估值全被視為不合適。

企業價值對投資資本(「企業價值／投資資本」)及市賬率(「市賬率」)仍為可行的定價倍數。一般而言，企業價值／投資資本及市賬率適用於如能源公司的資本密集型業務。然而，在進行資產負債表分析後，吾等發現目標公司賬面債項對賬面股本比率超出14倍，遠遠高出指引可資比較

上市公司法內的平均3倍。當目標公司的債務水平極高而難以與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作出比較時，市賬率並非良好選擇。

對於資本密集型公司，企業價值／投資資本就其本質而言是一個合適的估值倍數，該類公司過往及未來的創收主要源自其固定資產基礎的生產力。就本案而言，大部分資產為發電項目的物業及設備。因此已採用企業價值／投資資本倍數。

### 選擇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

我們仔細甄選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透過採用多項篩選準則以決定某一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的業務模式是否相關。倘無法進行有意義的比較或成功通過可比性篩選的公司數量不足，我們將重新考慮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法是否合適。

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的甄選準則主要包括兩項因素，即業務性質及位置。目標公司為中國燃煤發電廠，如彼等主要在中國從事燃煤發電及營運，因而獲甄選為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

序號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公司簡介	主要業務性質	地點
1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11 CH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發電服務。該公司提供輸電、配電、變電及其他相關服務。華能國際電力在中國提供服務。	燃煤發電	中國

序號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公司簡介	主要業務性質	地點
2	浙江浙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23 CH	浙江浙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經營火力發電供電。該公司亦從事電力研發、電力及節能技術開發、技術諮詢、節能產品銷售、電力工程及資產管理業務。	燃煤發電	中國
3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27 CH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經營電力業務。該公司提供電廠建設、水力發電、風力發電及太陽能發電服務。華電國際亦經營輸配電業務。	燃煤發電	中國
4	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601991 CH	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發電服務。該公司提供電力項目開發、輸電及配電服務。大唐國際發電亦經營煤炭、煤化工、運輸及回收業務。	燃煤發電	中國

序號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公司簡介	主要業務性質	地點
5	永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600157 CH	永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提供供電服務。該公司提供綜合能源開發、發電、配電及其他服務。永泰能源集團亦經營煤炭業務、石油貿易、投資、物流及其他業務。	燃煤發電	中國
6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600642 CH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開發、建設及投資電力及其他能源相關項目。該公司分銷電力、暖氣及燃氣。	燃煤發電	中國
7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000027 CH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供電服務。該公司提供輸電、電力系統管理、電網維護及其他服務。深圳能源集團亦經營物流、廢物管理、燃氣供應、蒸汽供應及其他業務。	燃煤發電	中國
8	國電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600795 CH	國電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發電及電力項目開發服務。該公司提供風電、火電及水電服務。國電電力發展亦經營煤炭業務及供暖業務。	燃煤發電	中國

序號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公司簡介	主要業務性質	地點
9	江蘇國信股份有限公司	002608 CH	江蘇國信股份有限公司經營電力業務。該公司提供輸電、電力系統管理、電網維護及其他服務。江蘇國信亦經營煤炭業務及金融服務。	燃煤發電	中國
10	上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21 CH	上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發電業務。該公司生產電力、火電及其他電力產品。上海電力亦經營工程承包、新能源開發及其他業務。	燃煤發電	中國
11	內蒙古蒙電華能熱電股份有限公司	600863 CH	內蒙古蒙電華能熱電股份有限公司經營電網業務。該公司提供火力發電、輸電及熱水生產服務。內蒙古蒙電華能熱電亦經營風力發電及煤炭生產業務。	燃煤發電	中國

序號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公司簡介	主要業務性質	地點
12	廣東省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000539 CH	廣東省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供電服務。該公司提供輸電、電力系統管理、電網維護及其他服務。廣東省電力發展亦經營電力項目投資、電力行業技術諮詢及其他業務。	燃煤發電	中國
13	北京京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578 CH	北京京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發電業務。該公司生產電力、火電及其他電力產品。北京京能電力亦提供發電設備維修服務。	燃煤發電	中國
14	安徽文能股份有限公司	000543 CH	安徽文能股份有限公司產生電力。該公司亦透過其附屬公司製造網絡終端產品。	燃煤發電	中國
15	國家能源集團長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000966 CH	國家能源集團長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其水力發電廠和火力發電廠生產電力及火電。該公司從事火力發電、水力發電及新能源發電業務。國家能源集團長源電力在中國經營業務。	燃煤發電	中國

序號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公司簡介	主要業務性質	地點
16	廣東寶利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00690 CH	廣東寶利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發電業務。該公司生產和分銷風力發電和其他電力產品。廣東寶利華新能源股份亦經營工程建設、融資租賃、房地產發展及其他業務。	燃煤發電	中國
17	河北建投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00600 CH	河北建投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熱機工廠及酒店業務。該公司還透過其附屬公司經營百貨公司及開發房地產。	燃煤發電	中國
18	山西通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780 CH	山西通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火力發電廠並發電。該公司生產的電力乃供應予山西省。	燃煤發電	中國
19	晉能控股山西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000767 CH	晉能控股山西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電力。該公司提供發電、輸電、配電及其他服務。晉能控股山西電力在中國提供服務。	燃煤發電	中國

序號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公司簡介	主要業務性質	地點
20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509 CH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發電服務。該公司提供火力發電、供暖及輸電服務。新疆天富能源亦經營工程建設及商業服務業務。	燃煤發電	中國
21	江西贛能股份有限公司	000899 CH	江西贛能股份有限公司生產電力。該公司亦投資節能項目，並提供鍋爐安裝及維護服務。	燃煤發電	中國
22	大唐華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744 CH	大唐華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發電及銷售電力。該公司亦承接電力項目、投資房地產開發及提供裝修服務。	燃煤發電	中國
23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01896 CH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發電及銷售電力。該公司亦承接環保及節能項目。	燃煤發電	中國
24	深圳南山熱電股份有限公司	000037 CH	深圳南山熱電股份有限公司為深圳地區發電。該公司經營燃氣渦輪機及蒸汽渦輪機發電設備。深圳南山亦興建發電廠及提供技術諮詢服務。	燃煤發電	中國

序號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公司簡介	主要業務性質	地點
25	廣州恆運企業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000531 CH	廣州恆運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電力服務。該公司經營 發電、供暖、新能源及金融業 務。廣州恆運企業集團亦透過 其附屬公司提供能源銷售及保 護服務。	燃煤發電	中國
26	瀋陽金山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600396 CH	瀋陽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發電 及銷售電力。該公司亦生產熱 力及蒸汽動力。瀋陽金山在中 國東北地區銷售能源予住宅及 工業客戶。	燃煤發電	中國

## 估值倍數的計算

吾等在認定一組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及對該等公司的財務資料作出必要調整(如有)後，下一步是在所有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中以可靠及一致的方法計算該等公司的企業價值／投資資本倍數。

序號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市值 (人民幣 百萬元)	企業價值 (人民幣 百萬元)	企業價值／ 投資資本	
					投資資本 (人民幣 百萬元)	投資資本
1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11 CH	123,158	511,058	358,039	1.43
2	浙江浙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23 CH	67,982	113,667	112,995	1.01
3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27 CH	63,435	221,409	160,398	1.38
4	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601991 CH	49,402	284,762	214,071	1.33
5	永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600157 CH	31,549	55,637.63	66,539	0.84
6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600642 CH	34,317	72,224.30	74,100	0.97
7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000027 CH	31,351	113,303.10	98,776	1.15
8	國電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600795 CH	68,310	356,661.72	290,052	1.23
9	江蘇國信股份有限公司	002608 CH	28,600	54,912.06	63,812	0.86
10	上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21 CH	30,336	147,492.63	112,330	1.31
11	內蒙古蒙電華能熱電股份有限公司	600863 CH	27,087	46,603.78	29,282	1.59
12	廣東省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000539 CH	34,280	123,500.18	113,960	1.08
13	北京京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578 CH	26,173	76,846.49	64,013	1.20
14	安徽文能股份有限公司	000543 CH	14,961	48,984	43,419	1.13
15	國家能源集團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000966 CH	15,341	36,781	31,426	1.17
16	廣東寶利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00690 CH	15,275	17,732	19,150	0.93
17	河北建投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00600 CH	13,849	36,599	31,253	1.17
18	山西通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780 CH	11,866	10,293	7,725	1.33
19	晉能控股山西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000767 CH	9,754	43,671	42,281	1.03
20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509 CH	8,993	18,722	16,453	1.14
21	江西贛能股份有限公司	000899 CH	8,703	14,812	11,409	1.30
22	大唐華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744 CH	7,292	23,140	18,257	1.27
23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01896 CH	7,400	26,902	24,394	1.10
24	深圳南山熱電股份有限公司	000037 CH	4,737	4,706	1,893	2.49
25	廣州恆運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000531 CH	5,944	15,297	15,672	0.98
26	瀋陽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396 CH	3,608	18,406	14,063	1.31

產生自指引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的企業價值／投資資本倍數統計數據載列如下。

估值倍數統計數據	於2023年6月30日
有效可資比較公司數量	26
平均值	1.22
最高值	2.49
上四分位數	1.31
中位數	1.17
下四分位數	1.05
最低值	0.84
標準差	0.32
變異係數	0.26

### 估值結果的釐定

根據獲提供的資料，包含直接控股公司貸款、銀行借款及賬面權益在內的投資資本被列為目標公司的投資資本。由於發電項目為長期經營項目，目前仍處於新建階段，我們考慮到其規模經濟的不確定性，在估值時採納經甄選可資比較公司的下四分位數。評估對象於評估日期的公平值的估值概要如下：

人民幣	附註	於2023年6月30日
所選擇倍數		企業價值／ 投資資本
所採納倍數(經約整)		1.05
評估對象的投資資本		<u>90,026,000</u>
估計未經調整估值		94,527,300
減：計息負債		(84,326,000)
加：多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938,000</u>
估計經調整估值		13,139,300
減：缺乏流動性折讓(「缺乏流動性折讓」)	20.5%	<u>(2,693,557)</u>
評估對象100%股權的隱含公平值		10,445,744
評估對象49%股權的隱含公平值		<u>5,118,414</u>
評估對象49%股權的隱含公平值(經約整)		<u><u>5,118,000</u></u>

### 缺乏流動性折讓

缺乏流動性折讓反映以下概念：在與其他同類資產比較時，流動性高的資產之資產價值高於具冗長銷售期或銷售資產能力受限的資產。例如，公開買賣的證券幾乎可實時買賣，而私人公司股份可能需要極長時間識別潛在買方並完成交易。多個估值基準允許考慮對象資產固有的流動性限制，但禁止考慮個別擁有人之特定流動性限制。缺乏流動性折讓可使用任何合理方法量化，但通常以期權定價模型、比較同一公司之公開買賣股份與受限制股份的價值之研究或比較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前後之股份價值的研究計算。

就本個案而言，我們參考了2022年Stout Restricted Stock Companion Guide以得出20.5%的缺乏流動性折讓。

### 資本預算及財務規劃審閱

吾等亦已審閱發電項目的資本預算及財務規劃，這需要各種參數，包括資本承擔、現金流預測、營運資本要求及資本支出要求。對發電項目發電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進行了估算，然後按照適當的貼現率對未來價值進行貼現，使其回到現值。資本預算編製的依據是管理層提供的財務預測，並參考了2022年4月發電項目運營期間的完整可行性研究報告以及對當地市場的了解。截至評估日期，發電項目採用的稅後貼現率為7.79%，該貼現率乃藉由參照市場法採用的可資比較公司及中國現行長期借貸利率計算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達致，而發電項目的淨現值（「淨現值」）約為人民幣29百萬元，項目內部回報率（「內部回報率」）為7.81%；資本投資採用的權益成本為15.78%，資本投資淨現值約為人民幣151百萬元，權益內部回報率為17.88%。資本預算編製考慮的初始現金流約為人民幣1,050百萬元，與 貴公司公告中列出的 貴公司資本承擔時間表一致，且發電項目的項目淨現值和權益淨現值均為正值。資本預算及財務規劃審閱證明發電項目的可行性，以及在投資初期投入資本和投入固定資產的經濟價值。

## 風險因素

### 低熱值煤供應

發電項目需獲得穩定的低熱值煤供應，作為發電營運的主要燃料組成部分。根據可行性研究報告，預計低熱值煤年消耗量為3.52百萬噸，數量龐大。雖然 貴公司願竭盡所能滿足該供應量，惟無法保證低熱值煤的供應將於整段運營期間內維持穩定，其亦可能受到煤礦生產、商品價格和採礦成本等因素影響。低熱值煤供應如有任何重大變化，均會對目標公司的持續經營造成影響。

### 經營成本

可行性研究報告計及不同的運營成本組成部分，包括脫硫使用的石灰石粉及脫硝使用的尿素，並假定目標公司將在整個發電項目運營期間按規定的市場水平獲得該等成本組成部分。如果不能按規定水平獲得經營成本，將對發電項目的毛利率產生重大影響。因此，目標公司的預期溢利及價值也將面臨風險。

### 上網電價波動

上網電價為目標公司的重要價值驅動因素。上網電價波動將對估值產生直接影響。如果上網電價處於不同水平，價值結論可能會升高或降低。

### 政府政策變化

吾等對目標公司的估值依賴估值時的現行政府政策。政府政策的任何變化都將導致估值結論的升高或降低。

### 新建階段發展

新建項目的建設階段往往被認為是最不確定及風險最巨大之階段，皆因該階段涉及從頭開始建立整套基礎設施。該階段可受多種因素如天氣狀況、是否有資源可供利用以及各種無法預見的狀況所影響。發電項目現正處於新建階段，其於開始營運前將面對不確定性及風險，並可對目標公司的業務營運構成不利影響。

## 限制條件聲明

此業務估值依賴下列或然及限制條件：

1. 吾等對法律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法律或所有權事項)並不承擔責任。假設所有對象業務資產之所有權狀況良好且可銷售。
2. 除另有說明外，業務權益及對象業務資產乃於不受任何留置權或產權負擔所限情況下進行估值。概無假設存在有關對象業務資產或其所有權之隱含或明示條件。
3. 客戶及其他各方提供之一切資料被視為準確。然而，吾等概不保證其準確性。
4. 除本報告另有說明外，吾等假設已符合適用當地法律及法規。
5. 在並無相反聲明情況下，吾等已假設並無存在可能對目標公司或其資產構成影響之危險性條件或資料。然而，吾等並不符合資格確定是否不存在該等條件或資料，亦不對發現有關條件或資料承擔責任。
6. 本報告或未能全面披露達致估值結論所使用之所有資料來源、討論及業務估值方法。本公司已就與本報告相關之證明資料存檔。
7. 本報告所呈報之估值分析及估值結論僅供是次委聘用途，不得基於任何其他理由、任何其他情況或由任何其他人士使用，惟接收本報告之客戶除外。
8. 本報告所述估值意見並無約定吾等就對象業務資產、物業或業務權益提供證供或出席聆訊，惟先前作出之彼等安排除外。
9. 擁有本報告並不表示允許刊發本報告或當中任何部分。未經吾等事先書面同意及批准，本報告任何部分不得以廣告、新聞稿、銷售及推廣或任何其他媒體形式用於公眾溝通。
10. 本報告僅於其指定日期有效。

## 估值結論

總括而言，根據於本估值報告中詳述的分析以及吾等已採用的估值方法，吾等認為中電建盤州低熱值煤發電有限公司49%股權於2023年6月30日的公平值如下。

## 評估對象

## 估值結果

中電建盤州低熱值煤發電有限公司49%股權

人民幣5,118,000元

估值意見乃以普遍採納的估值程序及慣例為基準，其極為依賴採用大量假設及考慮眾多不確定因素，且並非所有假設及不確定因素均可輕易量化或確認。

吾等謹此證實，吾等於評估對象中並無現有或任何潛在利益。此外，吾等於所涉及的任何人士中亦無個人利益或任何偏見。

本估值報告遵照吾等的一般服務條件而刊發。

此 致

香港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2座  
10樓1003室  
董事會 台照

代表  
方程評估有限公司  
謹啟

2023年10月25日

### 參與估值員工履歷

曾鏡波，CPA, CFA, FRM, MRICS, MStat

曾先生自2011年從事專業估值行業。於投身估值行業前，彼於2008年至2010年從事銀行及金融業。曾先生帶領團隊為私人及上市公司就財務報告、首次公開發售、合併及收購、融資、稅務及訴訟支持進行業務估值。服務範圍包括業務估值及無形資產估值。

彼為美國、澳洲及德國上市公司進行估值並提供公正意見。彼已參與多項具有代表性的項目，例如對全球奢侈品牌、美國及加拿大石油及天然氣開採、BOT基礎建設項目、太陽能及風電場、銀行、新加坡物流樞紐、英國收費路段、巴西集裝箱港口及西班牙高級食品製造商進行估值。

彼為香港及中國私募基金提供估值諮詢服務，其中有關一般合夥人權益及投資組合的公允價值評估，以控制估值及申報財務(包括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投資組合包括著名網絡及技術公司以及中國的基礎建設項目。

彼亦擔任訴訟的專家證人。彼亦對於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備案的海外項目估值具有豐富經驗。曾先生及其團隊編製的估值報告不時經香港的上市公司引述至其通函，該等公司包括來自農業、零售業、礦業、網絡業、汽車業、教育業、財務服務業、多媒體業、網絡業、房地產業、娛樂業、電子設備及基礎建設業的公司。

呂源基，CFA, FRM

呂先生持有大學計量金融及風險管理科學理學士學位，自2013年起任職於專業估值行業。畢業後，呂先生一直為私人及上市公司就財務報告、首次公開發售、併購及融資參與業務估值。服務範圍包括業務估值、無形資產估值及金融工具估值。

他曾參與多項具有代表性的項目，如中國金屬礦開採及加工、美國及加拿大石油及天然氣開採、新加坡物流樞紐、巴西集裝箱港口及英國家用清潔產品的估值。

彼為香港及中國私募基金提供估值諮詢服務，其中有關一般合夥人權益及投資組合的公允價值評估，以控制估值及申報財務(包括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投資組合包括中國著名網絡及技術公司。

彼對於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備案的海外項目估值具有豐富經驗。呂先生編製的估值報告經香港的上市公司引述至其通函，該等公司包括來自農業、礦業、網絡業及房地產業的公司。

### 朱小博

朱先生在多個行業擁有估值經驗，包括但不限於清潔能源、製造業、公用事業和基礎設施、採礦業等。加盟方程評估前，彼曾於另一家大型評估公司工作，參與多項商業評估項目，為客戶提供財務報告、合併和收購方面的支援。彼對於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備案的項目估值具有豐富經驗。此前，彼於索尼及戴爾擔任企業財務分析師以及於Natuzzi China擔任企業核數師。朱先生於上海財經大學獲得財務管理學位。

### 一般服務條件

吾等提供的服務將符合專業評估標準。建議服務費不以任何方式取決於吾等的價值或結果結論。所有提供給吾等的數據均被假定為準確無誤，不予進行獨立核實。作為獨立承包商，吾等有權並將保留使用分包商的權利。此外，吾等有權在吾等所希望的時間內保留吾等在獲聘期間制定的所有檔案、工作文件或文檔，上述各項亦為吾等的財產。

吾等編製的報告僅可用於當中所述的特定目的，禁止用於任何其他用途。未經吾等事先書面同意，任何第三方不得依賴報告或當中部分內容。報告連同本一般服務條件可向需要審查其中所含資料的第三方出示。

任何人均不應依賴吾等的報告取代其本身的盡職調查。未經吾等的書面同意，閣下不得在對第三方編製及／或分發的任何文件中引述吾等的名稱或吾等報告的全部或部分內容。閣下同意賠償吾等因本委聘而可能遭受的任何及所有損失、申索、訴訟、損害賠償、費用或責任(包括吾等及成功起訴吾等的對手方的所有律師費)，並使吾等免受損害，惟因吾等自身過失所造成者除外。閣下的彌償及補償責任須延伸至吾等的任何管理層及員工，包括任何董事、高級職員、

僱員、分包商、聯屬公司或代理商。倘吾等需要承擔有關本委聘的任何責任，則不論申索的性質如何，該責任將以吾等就本委聘所收取的費用金額為限。

吾等將把所有對話內容、提供予吾等的文件以及吾等的報告內容保密，但法律或行政程序或訴訟有所要求除外。同時，吾等保留將 貴公司／商號名稱列入客戶名單的權利。

本節所述條件僅可透過經雙方簽署的書面文件進行修改。

##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載有遵照上市規則所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而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 2. 權益披露

### 董事權益

#### (a) 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由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余邦平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864,000,000	54.00

附註：

- (1) 余邦平先生擁有Lucky Stree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Lucky Street Limited擁有Spring Snow已發行股本約61.21%，而Spring Snow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4.00%。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余邦平先生被視作於Spring Snow所持有的86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本公司的持股百分比參考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即1,600,000,000股股份）計算。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持有股份總數	佔相聯法團權益概約百分比 (附註3)
余邦平先生	Spring Snow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6,120,581	61.21
王世澤先生	Spring Snow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287,364	2.87

附註：

- (1) 余邦平先生擁有Lucky Stree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Lucky Street Limited擁有Spring Snow已發行股本約61.2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余邦平先生被視為於Lucky Street Limited持有的6,120,581股Spring Snow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王世澤先生擁有Seasons In The Sun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Seasons In The Sun Limited擁有Spring Snow已發行股本約2.87%。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世澤先生被視為於Seasons In The Sun Limited持有的287,364股Spring Snow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Spring Snow的持股百分比參考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即10,000,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據本公司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

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可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及主要股東**

據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以下人士(非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為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於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附註3)
Spring Snow	實益擁有人(附註1)	864,000,000	54.00
Lucky Street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864,000,000	54.00
瞿柳美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2)	864,000,000	54.00

附註：

- (1) Spring Snow持有864,000,000股股份。由余邦平先生全資擁有的Lucky Street Limited擁有Spring Snow約61.21%的權益。
- (2) 瞿柳美女士為余邦平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余邦平先生透過Lucky Street Limited及Spring Snow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本公司的持股百分比參考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即1,600,000,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概無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包括於有關股本期權的任何權益)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預期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為公司董事或僱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3. 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董事所知，經擴大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亦無待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 4. 服務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已與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本集團不得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 5. 利益衝突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業務中的任何權益。

### 6. 其他權益披露

於最後可行日期：

- (a) 概無董事於本通函日期仍然存續且對經擴大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及

- (b) 概無董事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2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收購、出售或租賃或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7. 重大合約

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兩年內，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所訂立的重大或可能重大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如下：

- (a) 投資合作協議。

## 8.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為本通函載有或引述其意見或建議的專家資格：

名稱	資格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方程評估有限公司	估值師

(統稱為「專家」)

- (i) 於最後可行日期，各專家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亦無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執行)。
- (ii) 專家已各自就刊發本通函發出書面同意，同意按本通函所載形式及涵義分別載入其報告、函件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 (iii)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專家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2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收購、出售或租賃或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9. 其他事項**

- (a) 本公司秘書陳勵良先生為特許秘書、特許公司治理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
- (b)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c) 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2座10樓1003室。
- (d)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e) 本通函的中英文本若有歧異，概以英文文本為準。

**10.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將由本通函日期起計14日期間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erennialenergy.hk](http://www.perennialenergy.hk))：

- (a) 投資合作協議；
- (b) 目標公司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c)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 (d) 方程評估有限公司就目標公司出具的估值報告，載於本通函附錄五；及
- (e) 本通函本附錄「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引述的同意書。